

股票代碼：587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智路1號16樓
電話：(02)872696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70
(七)關係人交易	71～82
(八)質押之資產	8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3～8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8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85
(十二)其 他	8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6
3.大陸投資資訊	86
(十四)部門資訊	86～8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8～105
十、證券部門財務資訊	106～11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放款及應收款減損

有關放款及應收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放款及應收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金融資產減損；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及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七)、(八)、(九)及(卅五)財務風險資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係放款及應收款評估備抵呆帳可能產生誤述之風險。企業金融客戶係依據個別企業財務及非財務資訊進行評等及控管。因消費金融之客戶數較多且案件金額較低，故放款及應收款被分類成同質性較高的風險類別並透過商品別分類控管，而減損評估也依此方法來評估。

住宅抵押貸款為放款主要業務之一。由於國內房地產交易價格於近年呈現持平修正情形，將影響擔保品價值，因此住宅抵押貸款之減損評估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此外，個人信用貸款業務穩定成長，由於該產品並無擔保品，且逾放比率相對較高，因此亦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對於信用評等與監督過程的內部控制，評估是否依公司政策給予交易對手風險等級；評估關於減損計算方法是否合理並符合公司政策；對於投入模型參數之適合度進行測試；檢視模型是否因應近期損失經驗及前瞻性資訊而做出適當的調整；比較是否符合「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最低提存標準。

二、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無形資產；商譽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五)商譽之減損評估；相關商譽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上的商譽，係於民國九十六年併購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而產生。此處的風險為公司管理階層依其判斷以評估未來現金流量，其判斷與評估之假設存有高度不確定性，故可能無法適當衡量商譽之可回收價值，因此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評價方法及折現率之適當性，並取得有關折現率之外部資訊與公司所採用之折現率比較，評估其是否合理；評估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之適當性，包含確認假設是否具有一致性，考量公司營運計畫與本地銀行業營運環境是否與現金流量預測一致，並將現金流量預測與過去財務績效表現及外部資訊進行比較。

三、金融工具之評價

有關金融工具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金融工具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一)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資訊請詳附註六(卅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金融工具評價之風險來自於評價機制中牽涉之人為判斷、假設之設定與估計值之計算所可能導致之偏差。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主要係依據公允價值衡量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輸入值進行衡量而估計得出之，亦即採用可取得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總體而言，評價風險相對較低。其餘金融工具係按第三等級之輸入值估計得出之，因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此類金融工具價格之衡量過程較為依賴管理階層之判斷及決定。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商品、利率交換合約及未上市櫃股權商品投資。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公司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及所使用參數；評估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及參數是否適當；就帳列金融工具進行抽樣，獨立驗算所選擇樣本之公允價值，並與該公司的評價結果進行比較。

四、關係人交易揭露

相關關係人交易揭露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花旗集團在台之子行，包含與集團內部個體之主要交易項目為資金往來、衍生工具交易、服務收入及服務費用等項目。是否有可能存在而尚未被辨認或揭露的關係人交易，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公司辨認關係人之程序；核對公司帳上關係人交易金額與對方關係人提供之交易金額是否一致，若不一致是否經適當調節；檢查公司提供之關係人交易明細是否已全數於財務報表完整揭露。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勇勝
尹元聖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11618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七)	\$ 30,891,353	4	\$ 37,988,150	5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四)及七)	\$ 31,221,644	4	\$ 68,616,136	9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及七)	93,631,392	12	99,816,277	13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及七)	6,878,275	1	7,302,037	1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及七)	39,903,889	5	77,582,022	10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五)及七)	12,127,868	2	13,411,779	2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四)及八)	199,725,809	26	-	-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60,258	-	714,392	-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六(五)及八)	-	-	169,165,218	22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十六)及七)	592,201,147	76	567,438,673	72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六))	3,075,743	1	-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六(十七))	4,531,648	1	5,506,042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七)、(九)及七)	63,331,732	8	62,219,733	8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九)、(十八)及(廿一))	2,554,152	-	2,981,680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八)、(九)及七)	317,215,339	41	303,181,344	39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一))	2,038,076	-	1,578,560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六(九)及(十))	2,045,292	-	2,713,126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九)及七)	22,939,214	3	12,469,350	2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一))	2,695,069	-	2,915,466	-	負債總計	675,452,282	87	680,018,649	87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二))	24,301,567	3	24,345,422	3	股本(附註六(廿二))：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1,076,063	-	995,351	-	普通股	50,033,000	6	50,033,000	6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六(十三)及七)	1,170,329	-	1,151,162	-	特別股	16,000,000	2	16,000,000	2
資產總計	\$ 779,063,577	100	\$ 782,073,271	1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廿二))：	66,033,000	8	66,033,000	8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5,845,231	3	24,536,608	3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21,731	-	573,093	-
					32005 未分配盈餘	11,579,382	2	10,922,748	2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廿二))	37,646,344	5	36,032,449	5
					權益總計	(68,049)	-	(10,827)	-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3,611,295	13	102,054,622	13
						\$ 779,063,577	100	\$ 782,073,271	100

董事長：莫光鴻



經理人：張聖心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郭鏡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五)及七)	\$16,645,030	57	14,626,600	50	14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廿五)及七)	2,836,726	10	2,275,167	8	25
利息淨收益	13,808,304	47	12,351,433	42	12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廿六)及七)	9,033,525	31	10,323,299	35	(12)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六(廿七)及七)	54,745	-	(70,688)	-	177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附註六(廿九))	-	-	19,624	-	(100)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附註六(廿八))	7,941	-	-	-	-
49600 兌換損益	5,719,759	19	5,528,064	19	3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15,242)	-	-	-	-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六(卅十)及七)	800,969	3	1,364,419	4	(41)
淨收益	29,410,001	100	29,516,151	100	-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款(附註六(九))	1,426,465	5	1,234,446	4	16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卅十)及(卅一))	6,120,255	21	6,179,750	21	(1)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卅二))	301,271	1	336,719	1	(11)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卅三)及七)	8,654,687	29	9,178,892	31	(6)
營業費用合計	15,076,213	51	15,695,361	53	(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2,907,323	44	12,586,344	43	3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一))	(2,121,175)	(7)	(1,620,967)	(6)	31
本期淨利	10,786,148	37	10,965,377	37	(2)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二十))	314,205	-	(119,181)	-	364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廿一))	(62,835)	-	20,261	-	4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1,370	-	(98,920)	-	354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179	-	167,559	-	(85)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238,630	1	(100)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113,300)	-	-	-	-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及 (迴轉利益)	15,697	-	-	-	-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2,424)	-	406,189	1	(118)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78,946	-	307,269	1	(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965,094	37	11,272,646	38	(3)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四))	\$ 2.06		2.10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四))	\$ 2.06		2.10		

董事長：莫兆鴻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聖心

~5~



會計主管：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特別股 股本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 商品未實現評 價(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50,033,000	16,000,000	21,906,885	112,249	8,759,663	58,147	-	(475,163)	96,394,7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629,723	-	(2,629,723)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60,844	(460,84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252,805)	-	-	-	(4,252,805)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1,360,000)	-	-	-	(1,360,000)	
本期淨利(損)	-	-	-	-	10,965,377	-	-	-	10,965,3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8,920)	167,559	-	238,630	307,2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66,457	167,559	-	238,630	11,272,646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0,033,000	16,000,000	24,536,608	573,093	10,922,748	225,706	-	(236,533)	102,054,622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481,327	-	(221,331)	236,533	496,529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50,033,000	16,000,000	24,536,608	573,093	11,404,075	225,706	(221,331)	-	102,551,15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89,613	-	(3,289,613)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51,362)	351,36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1,500,990)	-	(6,003,960)	-	-	-	(7,504,950)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480,000)	-	(1,920,000)	-	-	-	(2,400,000)	
本期淨利(損)	-	-	-	-	10,786,148	-	-	-	10,786,1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1,370	25,179	(97,603)	-	178,9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037,518	25,179	(97,603)	-	10,965,094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033,000	16,000,000	25,845,231	221,731	11,579,382	250,885	(318,934)	-	103,611,295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聖心

會計主管：郭馥君



董事長：莫兆鴻

~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12,907,323	12,586,3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7,416	280,308
攤銷費用	43,855	56,411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數	1,426,465	1,234,446
利息費用	2,836,726	2,275,167
利息收入	(16,645,030)	(14,626,600)
出售放款及應收承購帳款損失(利益)	(1,619)	591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04,922	38,737
不動產及設備報廢損失	6,975	77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損失	(40,891)	6
資產減損損失	15,242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益	(7,941)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益	-	(19,6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溢價攤銷	-	128,19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003,880)	(10,632,2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258,750)	11,949,1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393,162	12,532,6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909,83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3,736,412)
應收款項	(3,292,683)	5,226,218
貼現及放款	(16,139,151)	(20,442,967)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712)	25,245
黃金	449,273	821,675
其他金融資產	61	(272)
其他資產	(25,610)	7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864,248)	(13,623,9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7,394,492)	(4,794,9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23,762)	(1,360,004)
本期所得稅負債	(316,599)	(213,665)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61,646)	(173,117)
應付款項	(1,490,929)	2,672,314
存款及匯款	24,788,108	(17,047,665)
黃金帳戶	(208,636)	(579,365)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765,758)	(2,881,6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459,516	158,80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10,548,084	(2,414,364)
其他負債	(78,220)	526,2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144,334)	(26,107,3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7,105,139)	(37,777,254)
收取之利息	16,457,279	14,611,861
支付之利息	(2,648,719)	(2,316,596)
支付之所得稅	(1,558,710)	(1,468,4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55,289)	(26,950,4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164,051)	(203,433)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179,959	-
存出保證金	6,443	2,407,135
出售放款及應收承購帳款價款	3,273,199	4,615,9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95,550	6,819,6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9,904,950)	(5,612,80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04,950)	(5,612,8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464,689)	(25,743,6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695,058	130,438,6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3,230,369	104,695,058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891,353	37,988,15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9,263,273	66,706,908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075,743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3,230,369	104,695,058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莫兆鴻



經理人: 張聖心

~7~



會計主管: 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為美商花旗銀行(Citibank, N.A.)之子公司—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一日在台投資申設之子銀行。

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十一日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起更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通過由本公司以現金為對價，概括承受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僑銀行)全部之營業、資產及負債，並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為合併概括承受資產負債之基準日，華僑銀行消滅。本公司概括承受華僑銀行後，華僑銀行共計有總行及54家分行成為本公司之營業據點。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為受讓基準日，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11家分行之業務，受讓後本公司營業據點共計65家分行，另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截至報導日止，本公司之營業據點共計49家分行。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繼受台灣大來信用卡股份有限公司業務之各項權利義務。另按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八日金管銀外字第10600067670號函之核准，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終止辦理大來信用卡發卡及收單業務。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七日為合併基準日，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繼受花旗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及花旗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業務之各項權利義務。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1.收受各項存款；2.辦理各項放款；3.辦理各項投資業務；4.辦理國內外匯兌及保證業務；5.辦理信用卡業務；6.辦理各項信託、代理及財富管理；7.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8.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9.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其他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原準則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依賴足夠的歷史損失經驗。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攤銷後成本	37,988,150	攤銷後成本	37,988,15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攤銷後成本	99,816,277	攤銷後成本	99,816,2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7,582,0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7,582,0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69,165,2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1)	169,165,218
應收款項－淨額	攤銷後成本	62,219,733	攤銷後成本	62,446,188
貼現及放款－淨額	攤銷後成本	303,181,344	攤銷後成本	303,081,818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股權商品投資	以成本衡量	218,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2)	715,029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	攤銷後成本	2,494,626	攤銷後成本	2,494,626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攤銷後成本	611,396	攤銷後成本	611,396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部分債務工具投資原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本公司認為該等債券持有之經營模式係藉由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且該金融資產合約條款產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次適用該準則時，依過渡處理規定增列累計減損15,202千元，調減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調增其他權益項目。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以成本衡量之權益工具，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該等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於初次適用該準則時，依過渡處理規定調增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496,529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符合先前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帳面價值調節表如下：

	IAS39 106.12.31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IFRS9 107.1.1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之影響數	107.1.1 其他權益 之影響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988,150	-	-	37,988,150	-	-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9,816,277	-	-	99,816,277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39)	77,582,022	-	-	-	-	-
加項：						
自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IAS39)	-	218,500	496,529	-	496,52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變動總額	77,582,022	218,500	496,529	78,297,051	496,52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加項-債務工具：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IAS39)	-	169,165,218	-	-	(15,202)	15,2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變動總額	-	169,165,218	-	169,165,218	(15,202)	15,202
應收款項一淨額	62,219,733	-	-	-	-	-
加項：						
部分備抵呆帳重分類至負債準備及放款之備抵呆帳	-	226,455	-	-	-	-
應收款項淨額之變動總額	62,219,733	226,455	-	62,446,188	-	-
貼現及放款一淨額	303,181,344	-	-	-	-	-
減項：						
自應收款項備抵呆帳重分類而來之備抵呆帳	-	(99,526)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之變動總額	303,181,344	(99,526)	-	303,081,818	-	-
其他金融資產一淨額	2,713,126	-	-	-	-	-
減項：						
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IAS39項下以成本衡	-	(218,500)	-	-	-	-
量之金融資產)	2,713,126	(218,500)	-	2,494,626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之變動總額	611,396	-	-	611,396	-	-
其他資產一存出保證金						
107年1月1日金融資產餘額、重分類及再衡量之總額	\$ 584,112,048	169,292,147	496,529	753,900,724	481,327	15,20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期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損失發生模型認列之備抵減損餘額調節至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預期損失模型之備抵減損餘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調節表如下：

	IAS39下備 抵減損餘 額及IAS37 之提列數	重分類	再衡量	IFRS9下備 抵減損餘額
放款及應收款(IAS39)/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IFRS9)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	-	-
應收款項	1,116,383	(235,090)	-	881,293
貼現及放款	4,811,988	(369,842)	-	4,442,146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u>1,016,111</u>	<u>478,003</u>	<u>-</u>	<u>1,494,114</u>
小計	<u>6,944,482</u>	<u>(126,929)</u>	<u>-</u>	<u>6,817,553</u>
其他金融資產	<u>86,752</u>	<u>-</u>	<u>-</u>	<u>86,752</u>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u>-</u>	<u>-</u>	<u>-</u>	<u>-</u>
合計	<u>7,031,234</u>	<u>(126,929)</u>	<u>-</u>	<u>6,904,305</u>
備供出售金融工具(IAS39)/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IFRS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u>	<u>-</u>	<u>15,202</u>	<u>15,202</u>
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				
放款(融資承諾)	-	8,520	-	8,520
信用卡(融資承諾)	-	117,466	-	117,466
應收保證款項	82,056	528	-	82,584
應收信用狀款項	<u>-</u>	<u>415</u>	<u>-</u>	<u>415</u>
小計	<u>82,056</u>	<u>126,929</u>	<u>-</u>	<u>208,985</u>
帳列數總計	<u>\$ 7,113,290</u>	<u>-</u>	<u>15,202</u>	<u>7,128,492</u>

(二)金管會已認可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若有因適用新準則產生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之分行據點及辦公處所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為4,122,952千元及4,118,074千元，其中使用權資產之金額已調整於初次適用日前刻原認列之預付及應付租賃給付金額，未有保留盈餘影響數。而針對本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將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前適用)；
- 4.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5.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及
- 6.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黃金(XA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轉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以外幣計價或要求以外幣交割之外幣交易，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
- 2.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歷史成本衡量者，係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 3.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確認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4.當非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反之，當非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 5.本公司係以各營運處所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6.本公司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其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以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所表達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所表達之損益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之匯率波動劇烈，則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述程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列示於權益項目。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零用金及週轉金、待交換票據及存放銀行同業。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以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其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直接費用化。另出售持有非衍生金融工具之成本認定，係採先進先出法。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A.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間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邊際利潤。

B.惟於某些情況下，貨幣時間價值要素可能被修改(即不完美)。於此等情況下，本公司需評估該修改以判定合約現金流量是否代表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放款及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其他金融資產等。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A.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依融資行為所承作之附條件交易，均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於持有期間按約定之買入、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於交易期間認列為利息收入及支出。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項之原始認列金額包括直接交易成本，利息收入按應計基礎以有效利率法認列，並按攤銷後成本扣除備抵呆帳列帳。放款及應收款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即停止計提應收利息，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期間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收入。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a. 本金或利息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
- b. 本金或利息已逾三個月或六個月未支付。
- c. 屬信用卡消費之本金、利息及其他相關墊款已逾期180天未支付者。

放款及應收款應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比較報導日與原始認列日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作為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基礎計算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參照金管會發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本公司按上述規定，分別對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資產，以其債權餘額1%~1.5%、2%、10%及50%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存標準，與前項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公報規定之評估結果比較，採二者孰高者為提存依據。放款催收款經評估收回無望時，經董事會核准後即予以沖銷。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呆帳費用之減少。

表外放款承諾及表外財務保證合約，應評估其發生呆帳之可能性，予以酌提保證責任準備或融資承諾準備。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並按有效利率法作折溢價攤銷及採應計基礎提列應收利息，且應認列信用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減損減少金額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其他綜合損益減損調整項目為負數為限。除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未有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情形。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辨識金融工具是否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應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應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本公司針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斷、前瞻性調整方法，請詳附註六(卅五)財務風險資訊。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6)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均非屬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故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應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且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係按有效利率法攤銷折溢價，並按應計基礎認列應收利息入帳。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應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3)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依融資行為所承作之附條件交易，均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於持有期間按約定之買入、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於交易期間認列為利息收入及支出。

(4)放款及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項之原始認列金額包括直接交易成本，利息收入按應計基礎以有效利率法認列，並按攤銷後成本扣除備抵呆帳列帳。放款及應收款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即停止計提應收利息，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期間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收入。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A.本金或利息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

B.本金或利息已逾三個月或六個月未支付。

C.屬信用卡消費之本金、利息及其他相關墊款已逾期180天未支付者。

放款及應收款應先辨認是否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保證款項之期末餘額，評估其發生呆帳之可能性，予以酌提保證責任準備。

參照金管會發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本公司按上述規定，分別對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資產，以其債權餘額1%~1.5%、2%、10%及50%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存標準，與前項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之評估結果比較，採二者孰高者為提存依據。放款催收款經評估收回無望時，經董事會核准後即予以沖銷。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呆帳費用之減少。

(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項目下。

(6)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放款及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呆帳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應先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重分類為損益。

(7)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A.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B.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C.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及權益之分類

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依發行條件，本公司發行之累計可贖回特別股，因其股利之發放須經董事會決議，非屬無條件避免交付現金或其它金融資產之合約義務，故認列為權益，特別股之股利認列為權益之分配。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係直接費用化；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下。

(3)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應付金融債券、財務保證合約、低於市場利率之放款承諾及因金融資產之移轉不符合除列要件或因持續性參與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者，皆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6)不得重分類任何金融負債。

4.衍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衍生金融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最近市場交易價格或模型評價技術。所有衍生金融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認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認列為負債。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負債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者，宜與主契約分別認列；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分類為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或該嵌入衍生工具應分類為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無需與主契約分別認列。

含有金融資產主契約之混合契約，其主契約若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應以整體混合契約適用該準則。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應評估管理該整體混合契約之經營模式及其現金流量特性，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分類原則，判斷該混合契約整體係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衍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除下列項目僅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外，其餘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者，宜與主契約分別認列；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分類為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或該嵌入衍生工具應分類為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無需與主契約分別認列。

(七) 除商譽外之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八) 租賃

租賃合約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與經金管會認可之解釋公告第4號之規定，分為融資租賃及營業租賃。

本公司租賃合約均屬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營業租賃下之所支付或收取之費用，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損益，並分別認列為「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及「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項目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投資及設備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歷史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為認列基礎。歷史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

若從該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能以可靠方式衡量其價值，則資產之後續支出包含在資產帳面金額內，或可單獨認列為資產。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對不動產及設備所估計之拆除、遷移及回復原狀之義務，認列為不動產及設備成本，並同時認列負債。

不動產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係採用直線法；其耐用年限依據可正常使用之經濟年限為基準。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檢視或適當調整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不動產及設備之任一組成部分，若其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則該部分應予以個別提列折舊，其主要設備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五至六十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三至五年
租賃改良物	五至十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五年

(十)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自取得月份起按五年平均攤提。本公司係以成本模式進行續後衡量。

2.商譽

本公司採用購買法處理合併，合併移轉對價以公允價值衡量，其計算係以收購者所移轉之資產、所發生或承擔之負債以及收購者所發行之權益工具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再加上其他直接歸屬於該收購之費用。因合併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之負債及或有負債，原始認列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且無需考慮非控制權益。移轉對價大於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所擁有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若移轉對價小於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所擁有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則差額直接認列為利益。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3.可辨認之無形資產

收購所取得之可辨認無形資產以適當評價方式估計公允價值入帳，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之金額做為帳面價值，並按經濟效益年限攤銷。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另當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金額應為清償義務預期所需支出之現值。折現率需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二)收入認列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項下。

手續費收入依應計基礎於已提供服務或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授予客戶信用卡用戶的獎勵點數，按其公允價值認列為遞延收入，在客戶兌換獎勵點數時，將原計入遞延收入中兌換點數部分認列為收入。

(十三)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2.退職後福利：本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員工退休時應支付之福利金額，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本公司就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減除退休基金公允價值，因實際經驗或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並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度依精算結果衡量。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到期日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離職福利：係於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換取離職福利之情況下發生。本公司於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係屬不可撤銷，或因鼓勵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時認列負債，並於當期認列為費用。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獎勵計畫，係以該股份獎勵計畫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及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予以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企業合併

本公司採用購買法處理企業合併。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減除特別股股利後之餘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另考慮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影響，以評估是否需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本公司之假設及估計皆係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

部分項目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臚列如下：

(一)金融工具

非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份，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有關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主要假設之詳細資訊，以及該等假設之詳細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卅四)。

(二)金融資產減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始適用)

本公司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係依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抑或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考量金融資產或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估計十二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等，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卅五)財務風險資訊。

(三)放款減損損失(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等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放款減損損失評估請詳附註六(八)。

(四)退職後福利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後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折現率。本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折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後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折現率，須考慮政府公債之利率，該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後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五)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管理階層之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	\$ 3,175,638	3,092,177
零用金及週轉金	3,415	3,415
待交換票據	1,516,922	1,221,171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25,657,222	33,441,650
存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538,156	229,737
合計	<u>\$ 30,891,353</u>	<u>37,988,150</u>

為了編製現金流量表之目的，現金及約當現金係由下列各項目之部分金額所合併而成。

	107.12.31	106.12.31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891,353	37,988,15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9,263,273	66,706,908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075,743	-
現金流量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93,230,369</u>	<u>104,695,058</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7.12.31	106.12.31
存款準備金—甲戶	\$ 7,407,665	7,875,010
存款準備金—乙戶	14,251,505	12,121,215
跨行業務基金戶	823,441	893,465
拆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60,805,444	64,159,179
拆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10,343,337	14,767,408
合 計	<u>\$ 93,631,392</u>	<u>99,816,277</u>

本公司依中央銀行規定將依銀行法提撥之存款準備金及跨行清算基金存放於中央銀行專戶，分別供存款準備及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

存款準備金係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存款準備金甲戶不計息，可隨時存取；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7.12.31	106.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我國政府公債	\$ 27,721,734	
外國國庫券	3,310,072	
美國國庫券	1,531,644	
美國政府公債	501,491	
外國金融債	261,338	
小 計	<u>33,326,279</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4,060,757	
利率交換合約	1,313,735	
換匯換利合約	197,434	
交換選擇權合約	165,377	
外匯選擇權合約	164,582	
其 他	83,133	
小 計	<u>5,985,018</u>	
權益工具：		
未上市櫃股權商品投資	<u>592,59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106.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美國國庫券		31,596,922
我國政府公債		27,444,476
外國國庫券		8,948,383
外國金融債		2,321,741
美國政府公債		680,727
小計		70,992,249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4,408,623
利率交換合約		1,212,215
換匯換利合約		442,458
外匯選擇權合約		169,688
其他		356,789
小計		6,589,773
合 計	\$ 39,903,889	77,582,022

本公司未有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925,356	5,134,838
利率交換合約	1,422,313	1,480,373
換匯換利合約	299,027	426,260
外匯選擇權合約	164,562	169,688
其 他	67,017	90,878
合 計	\$ 6,878,275	7,302,037

(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可轉讓定期存單	\$ 111,586,987
我國政府公債	46,061,765
美國政府公債	19,273,480
美國國庫券	15,552,146
外國金融債	7,251,431
合 計	\$ 199,725,80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本公司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該等債券投資，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受有限制部份，請詳附註八；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五)。

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減損變動如下：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額)
期初餘額	\$ 15,202	-	-	-	15,202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794)	-	-	-	(7,794)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3,491	-	-	-	23,491
期末餘額	\$ 30,899	-	-	-	30,899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可轉讓定期存單	\$ 80,545,020
我國政府公債	37,992,794
美國國庫券	20,475,816
美國政府公債	20,302,588
外國金融債	9,849,000
合 計	\$ 169,165,218

上述投資標的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四)。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受有限制部份，請詳附註八；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五)。

(六)附條件交易

	107.12.31	106.12.3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3,075,743	-
票券面額	\$ 3,193,810	-
利率區間	2.95%	-
最後約定賣回日	108.1.28	-
賣回金額	\$ 3,091,117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應收款項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 45,351,434	47,273,692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14,954,094	13,166,598
應收利息	2,084,576	1,652,937
應收承兌票款	378,177	375,863
其 他	1,616,989	1,024,199
小 計	64,385,270	63,493,289
減：備抵呆帳	(1,053,538)	(1,273,556)
淨 額	<u>\$ 63,331,732</u>	<u>62,219,733</u>

上列應收款項包含已參與債務協商之信用卡戶之應收帳款。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至十二月之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總帳面金額變動表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60,933,770	253,886	2,296	2,390,089	-	63,580,041
—轉為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150,860)	150,860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 融資產	(486,575)	(95,234)	-	581,809	-	-
—轉為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21,562	(19,310)	(2,146)	(106)	-	-
—於當期除列之金 融資產	(18,222,015)	(84,907)	(150)	(204,785)	-	(18,511,857)
新創始或購入之應收款 項	19,959,658	73,635	-	56,652	-	20,089,945
轉銷呆帳	-	-	-	(679,613)	-	(679,613)
期末餘額	<u>\$ 62,055,540</u>	<u>278,930</u>	<u>-</u>	<u>2,144,046</u>	<u>-</u>	<u>64,478,516</u>

上述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九)。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五)。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應納入減損評估之總額及備抵呆帳金額，分別列示如下(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項 目	106.12.31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2,392,305	421,529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者	61,187,736	938,779
合 計	<u>\$ 63,580,041</u>	<u>1,360,308</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貼現及放款淨額

	107.12.31	106.12.31
押匯及貼現	\$ 2,289,456	2,042,387
透支及短期放款	143,160,700	139,702,236
中期放款	62,442,163	56,614,396
長期放款	115,793,056	110,804,900
催收款項	98,901	127,320
放款合計	323,784,276	309,291,239
減：備抵呆帳	(6,126,203)	(5,670,926)
減：折溢價調整	(442,734)	(438,969)
放款淨額	<u>\$ 317,215,339</u>	<u>303,181,344</u>

本公司之催收款項均已停止對內計息，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至十二月累計未計提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982千元及6,107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至十二月之貼現及放款總帳面金額變動表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301,837,422	706,702	452,069	5,882,919	412,127	309,291,239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64,376)	524,928	239,448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344,219)	(325,204)	-	1,669,423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57,764	(171,557)	(135,000)	(251,207)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83,264,417)	(178,045)	(317,068)	(396,204)	(36,877)	(84,192,611)
新創始或購入之貼現及放款	96,651,065	187,532	2,391,982	926,175	-	100,156,754
轉銷呆帳	-	-	-	(1,471,106)	-	(1,471,106)
期末餘額	<u>\$ 313,673,239</u>	<u>744,356</u>	<u>2,631,431</u>	<u>6,360,000</u>	<u>375,250</u>	<u>323,784,276</u>

上述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九)。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五)。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貼現及放款應納入減損評估之總額及備抵呆帳金額，分別列示如下。

項 目	106.12.31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396,613	394,316
組合評估減損	5,898,433	1,356,789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者	302,996,193	3,919,821
合 計	<u>\$ 309,291,239</u>	<u>5,670,926</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備抵呆帳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與其他金融資產及保證責任提列變動明細如下：

1.應收款項(包含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32,537	114,508	15	419,609	-	666,669	467,184	1,133,853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26)	427	-	(1)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375)	(42,953)	-	44,328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8,807	(8,709)	(10)	(88)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1,465)	(38,295)	(5)	(33,859)	-	(123,624)	-	(123,624)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8,147	33,245	-	48,358	-	129,750	-	129,75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548	2,548
轉銷呆帳	-	-	-	(679,613)	-	(679,613)	-	(679,613)
匯兌及其他變動	(8,742)	67,615	-	624,997	-	683,870	-	683,870
期末餘額	\$ 127,483	125,838	-	423,731	-	677,052	469,732	1,146,784

2.貼現及放款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247,233	328,309	6,500	1,197,679	409,830	2,189,551	3,580,901	5,770,452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05)	42,385	285	(40,865)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796)	(152,364)	-	156,160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50,189	(109,284)	(1,519)	(139,386)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7,507)	(84,144)	(4,981)	(267,111)	(34,580)	(508,323)	-	(508,32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4,976	89,346	46,449	162,865	-	433,636	-	433,636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95,886	295,886
轉銷呆帳	-	-	-	(1,471,106)	-	(1,471,106)	-	(1,471,106)
匯兌及其他變動	(247,552)	226,602	-	1,626,608	-	1,605,658	-	1,605,658
期末餘額	\$ 261,738	340,850	46,734	1,224,844	375,250	2,249,416	3,876,787	6,126,20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證責任、融資承諾及其他表外或有項目(帳列負債準備)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01,319	28,302	1,512	-	-	131,133	77,852	208,985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44)	144	-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55)	(3,347)	-	3,402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5,231	(13,965)	(1,266)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242)	(47,738)	(246)	(3,402)	-	(62,628)	-	(62,62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0,563	2,287	598	-	-	13,448	-	13,44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3,114	3,114
匯兌及其他變動	(8,383)	34,317	-	-	-	25,934	-	25,934
期末餘額	\$ 107,289	-	598	-	-	107,887	80,966	188,853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與其他金融資產及保證責任提列變動明細如下：

	106年度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註一)	其他(註二)	總計
期初餘額	\$ 6,832,220	71,693	6,903,913
本期提列	1,222,785	11,661	1,234,446
本期沖銷	(2,063,301)	-	(2,063,301)
收回呆帳	1,095,413	-	1,095,413
匯率影響數	(55,883)	(1,298)	(57,181)
期末餘額	\$ 7,031,234	82,056	7,113,290

註一：包含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註二：係認列於保證責任準備之提存。

(十)其他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黃金(XAU)	\$ 2,045,043	2,494,316
以成本衡量之股權商品投資	-	218,500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93,246	86,752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93,246)	(86,752)
其他	249	310
合計	\$ 2,045,292	2,713,12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未上市股權商品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7.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1,110,693	-	1,110,693
房屋及建築	1,734,416	691,252	1,043,164
機械及電腦設備	1,698,480	1,367,675	330,805
租賃權益改良	1,682,180	1,482,083	200,097
預付設備款	10,310	-	10,310
合 計	<u>\$ 6,236,079</u>	<u>3,541,010</u>	<u>2,695,069</u>

106.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1,170,507	-	1,170,507
房屋及建築	1,854,711	720,198	1,134,513
機械及電腦設備	1,746,202	1,375,399	370,803
租賃權益改良	1,699,934	1,507,819	192,115
預付設備款	47,528	-	47,528
合 計	<u>\$ 6,518,882</u>	<u>3,603,416</u>	<u>2,915,466</u>

成本變動如下：

	107.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07.12.31
土 地	\$ 1,170,507	-	59,814	-	1,110,693
房屋及建築	1,854,711	-	120,898	603	1,734,416
機械及電腦設備	1,746,202	102,961	152,654	1,971	1,698,480
租賃權益改良	1,699,934	98,182	108,581	(7,355)	1,682,180
預付設備款	47,528	10,310	-	(47,528)	10,310
合 計	<u>\$ 6,518,882</u>	<u>211,453</u>	<u>441,947</u>	<u>(52,309)</u>	<u>6,236,079</u>

	106.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06.12.31
土 地	\$ 1,170,507	-	-	-	1,170,507
房屋及建築	1,854,711	-	-	-	1,854,711
機械及電腦設備	1,863,723	117,551	235,193	121	1,746,202
租賃權益改良	1,668,997	38,671	5,656	(2,078)	1,699,934
預付設備款	3,342	47,393	-	(3,207)	47,528
合 計	<u>\$ 6,561,280</u>	<u>203,615</u>	<u>240,849</u>	<u>(5,164)</u>	<u>6,518,88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107.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07.12.31
房屋及建築	\$ 720,198	31,849	60,963	168	691,252
機械及電腦設備	1,375,399	140,700	148,530	106	1,367,675
租賃權益改良	1,507,819	80,080	105,428	(388)	1,482,083
合 計	<u>\$ 3,603,416</u>	<u>252,629</u>	<u>314,921</u>	<u>(114)</u>	<u>3,541,010</u>

	106.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106.12.31
房屋及建築	\$ 683,002	37,196	-	-	720,198
機械及電腦設備	1,478,250	132,125	235,090	114	1,375,399
租賃權益改良	1,407,604	105,871	5,656	-	1,507,819
合 計	<u>\$ 3,568,856</u>	<u>275,192</u>	<u>240,746</u>	<u>114</u>	<u>3,603,416</u>

(十二)無形資產

	107.12.31	106.12.31
商譽	\$ 24,232,733	24,232,733
電腦軟體成本	68,834	90,076
中小企業客戶關係	-	22,613
合 計	<u>\$ 24,301,567</u>	<u>24,345,422</u>

本公司之商譽皆為併購所產生。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107.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7.12.31
商 譽	\$ 24,232,733	-	-	24,232,733
電腦軟體成本	90,076	-	21,242	68,834
中小企業客戶關係	22,613	-	22,613	-
合 計	<u>\$ 24,345,422</u>	<u>-</u>	<u>43,855</u>	<u>24,301,567</u>

	106.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6.12.31
商 譽	\$ 24,232,733	-	-	24,232,733
電腦軟體成本	112,569	-	22,493	90,076
中小企業客戶關係	56,531	-	33,918	22,613
合 計	<u>\$ 24,401,833</u>	<u>-</u>	<u>56,411</u>	<u>24,345,422</u>

(十三)其他資產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 604,953	611,396
遞延信用卡成本	363,561	349,030
預付費用	136,344	160,198
其他	65,471	30,538
合 計	<u>\$ 1,170,329</u>	<u>1,151,16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7.12.31	106.12.31
銀行同業拆放－聯屬公司	\$ 30,901,127	67,926,466
銀行同業存款－聯屬公司	313,464	389,485
銀行同業存款－非聯屬公司	7,053	5,827
中華郵政轉存款	-	294,358
合 計	<u>\$ 31,221,644</u>	<u>68,616,136</u>

(十五)應付款項

	107.12.31	106.12.31
應付費用	\$ 6,351,778	5,625,994
應付交換所票據	1,516,922	1,221,170
應付未兌現匯票	792,374	729,964
承兌匯票	378,177	375,863
應付利息	377,737	189,730
應付基金申購款	273,628	1,944,956
應付債券申購款	257,326	1,602,467
應付稅款	221,628	42,991
應付員工獎酬計畫	208,873	193,727
應付代收款	160,662	111,472
應付承購帳款	16,815	76,317
其 他	1,571,948	1,297,128
合 計	<u>\$ 12,127,868</u>	<u>13,411,779</u>

(十六)存款及匯款

	107.12.31	106.12.31
支票存款	\$ 14,151,754	7,973,062
活期性存款		
活期存款	384,063,979	398,351,932
活期儲蓄存款	54,730,397	53,929,882
活期性存款小計	<u>438,794,376</u>	<u>452,281,814</u>
定期性存款		
定期存款	89,699,061	55,487,471
可轉讓定存單	21,025	43,025
定期性存款小計	<u>89,720,086</u>	<u>55,530,496</u>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8,229,168	7,834,074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41,256,919	43,791,316
應解匯款	48,844	27,911
合 計	<u>\$ 592,201,147</u>	<u>567,438,673</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其他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黃金帳戶	\$ 2,045,094	2,253,730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2,486,554	3,252,312
合 計	<u>\$ 4,531,648</u>	<u>5,506,042</u>

(十八)負債準備

	107.12.31	106.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175,735	2,688,751
融資承諾及其他表外或有項目負債準備	104,379	-
保證責任準備	84,474	82,056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	189,564	210,873
合 計	<u>\$ 2,554,152</u>	<u>2,981,680</u>

(十九)其他負債

	107.12.31	106.12.31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 20,317,148	9,769,064
遞延收入	1,255,063	1,156,451
預收款項	724,764	718,269
存入保證金	584,404	584,075
其他	57,835	241,491
合 計	<u>\$ 22,939,214</u>	<u>12,469,350</u>

(二十)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91,093千元及187,651千元(帳列員工福利費用)，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2.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帳列負債準備)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計畫	<u>\$ 2,175,735</u>	<u>2,688,751</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74,142	3,428,681
減：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98,407)	(739,930)
資產負債表內認列之負債	<u>\$ 2,175,735</u>	<u>2,688,751</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的退休給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3)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行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計畫義務	\$ 3,428,681	3,376,186
計畫資產支付之福利	(158,320)	(110,876)
雇主直接支付之福利	(178,242)	(140,44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78,542	189,554
精算(利益)損失	(296,519)	114,266
12月31日確定福利計畫義務	<u>\$ 2,974,142</u>	<u>3,428,681</u>

(4)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行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39,930	613,238
計畫資產之預計報酬	10,448	10,56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36,562)	(251,325)
雇主之提撥	366,905	372,365
精算利益(損失)	17,686	(4,91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798,407</u>	<u>739,930</u>

(5)計畫資產組成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本國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臺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網站。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88,350)	30,831
本期認列	314,205	(119,18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25,855</u>	<u>(88,350)</u>

(7)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帳列員工福利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30,166	138,33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37,928	40,658
	<u>\$ 168,094</u>	<u>178,988</u>

(8)主要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折現率	1.25 %	1.5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50 %	3.50 %

本公司預計於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07,745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10年。

(9)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義務之金額。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增加1%	(185,549)
折現率減少1%	206,305
未來薪資成長率增加1%	199,828
未來薪資成長率減少1%	(183,59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69,362	1,409,241
前期所得稅調整數	<u>35,844</u>	<u>7,418</u>
小計	1,805,206	1,416,659
遞延所得稅費用	<u>315,969</u>	<u>204,308</u>
所得稅費用	<u><u>\$ 2,121,175</u></u>	<u><u>1,620,967</u></u>

本公司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	\$ 2,581,465	2,139,679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免稅所得	(616,817)	(495,089)
永久性差異-其他	12,627	(31,93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5,219	8,310
所得稅率變動影響數	102,925	-
土地增值稅	<u>5,756</u>	<u>-</u>
所得稅費用	<u><u>\$ 2,121,175</u></u>	<u><u>1,620,967</u></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2,841)	20,261
所得稅率變動影響數	<u>6</u>	<u>-</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u>\$ (62,835)</u></u>	<u><u>20,261</u></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商譽攤銷	\$ 462,015	156,303
呆帳費用	(89,467)	(24,929)
可辨認無形資產	(2,499)	41,470
員工福利費用	(40,894)	32,874
員工獎酬計畫	(8,712)	(716)
其他	<u>(4,474)</u>	<u>(694)</u>
	<u><u>\$ 315,969</u></u>	<u><u>204,308</u></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項目，計算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 572,176	482,709
員工福利費用	435,147	457,088
員工獎酬計畫	41,646	32,934
其 他	<u>27,094</u>	<u>22,620</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076,063</u>	<u>995,35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商譽攤銷數	\$ 2,038,076	1,576,061
可辨認無形資產攤銷	<u>-</u>	<u>2,4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038,076</u>	<u>1,578,560</u>

遞延所得稅項目變動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期初餘額	\$ (583,209)	(399,162)
認列於本期損益之金額	(315,969)	(204,3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u>(62,835)</u>	<u>20,261</u>
期末餘額	<u>\$ (962,013)</u>	<u>(583,209)</u>

2.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已核定至一〇四年度。

3.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因對超額分配可扣抵稅額與稽徵機關之見解不同，已依法提出行政救濟申請。

(廿二)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一日核准設立，原實收資本總額50,000,000千元，分為5,000,000千股，每股十元。本公司為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分行之營業、資產及負債，並提升資本適足率，於民國九十八年經董事會決議提高資本總額至66,033,000千元，其中記名式甲種特別股為1,600,000千股，每股面額十元，平價發行。另發行普通股33,000千元，分為3,300千股，每股十元，以作為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分行營業、資產及負債之對價。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均為66,033,000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權益

本公司其他權益項目變動情形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225,706	-	(236,533)	(10,82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221,331)	236,533	15,20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225,706	(221,331)	-	4,37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5,179	-	-	25,1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89,662)	-	(89,66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7,941)	-	(7,94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50,885	(318,934)	-	(68,0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58,147	(475,163)	(417,0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期評價調整	-	258,254	258,254
—本期已實現數	-	(19,624)	(19,624)
外幣換算差異數			
—本期兌換差異	167,559	-	167,559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25,706	(236,533)	(10,827)

3.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公司法、銀行法及中央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

另本公司依公司法第241條之規定，在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進行盈餘分配。並依銀行法第50條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4.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10010000440號函規定，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無需再提列買賣損失準備，應將截至九十九年底所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此項特別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其餘不得分派。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金管會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依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10510001510號函規定，因應金融科技發展，為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之權益，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百分之零點五至百分之一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自一〇六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或轉職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此項特別盈餘公積已提列範圍內迴轉。本公司於分派一〇六年度盈餘時，已按該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零點五提列此項特別盈餘公積。

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一〇四年十月八日章程修訂後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依章程規定分派特別股股利。如尚有餘額，該賸餘盈餘之分配，應由董事會決議後，提請股東會承認。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及最高現金盈餘分配應依公司法、銀行法及中央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召開股東會並分別決議通過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3,289,613	2,629,723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51,362)	460,844
普通股現金股利	6,003,960	4,252,805
特別股現金股利	1,920,000	1,360,000
合 計	<u>\$ 10,862,211</u>	<u>8,703,372</u>

另本公司亦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發給現金股利1,980,990千元，併同上列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發放之現金股利7,923,960千元，一〇六年度合計發放現金股利9,904,950千元。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根據集團之股票獎勵計畫，凡參與該計畫之高階主管及員工其認股權之既得條件為持續服務滿一年，即給予一定比率的股票，並自給與日起算一年後，無須支付任何金額即可取得應有的股票。於既得期間屆滿後，員工所取得的股票(vested shares)即可任意出售或轉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股票獎勵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認股權股數 (股)	每單位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美元)	認股權股數 (股)	每單位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美元)
期初餘額	73,172	\$ 49.00	53,032	\$ 45.01
當期給與	27,741	52.51	77,888	58.83
當期執行	38,191	52.51	57,748	58.68
期末餘額	<u>62,722</u>	<u>\$ 48.41</u>	<u>73,172</u>	<u>49.00</u>

本公司係以市價模型評價，於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對於已給與之認股權，資產負債表日認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分別為71,690千元及63,376千元。評價過程中主要參數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加權平均股價與執行價格。

(廿四)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淨利(稅後)	<u>\$ 10,786,148</u>	<u>10,965,377</u>
特別股股利	<u>\$ 480,000</u>	<u>480,000</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稅後)	<u>\$ 10,306,148</u>	<u>10,485,37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003,300</u>	<u>5,003,300</u>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2.06</u>	<u>2.10</u>

(廿五)利息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	\$ 9,837,458	8,994,326
存拆放銀行同業	2,414,954	1,623,046
信用卡利息收入	2,660,097	2,490,395
附賣回及投資有價證券	1,367,147	1,157,972
其 他	<u>365,374</u>	<u>360,861</u>
小 計	<u>16,645,030</u>	<u>14,626,600</u>
利息費用		
存 款 息	2,029,399	1,618,28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息	685,724	530,503
其 他	<u>121,603</u>	<u>126,377</u>
小 計	<u>2,836,726</u>	<u>2,275,167</u>
	<u>\$ 13,808,304</u>	<u>12,351,433</u>

上表不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六)手續費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 3,259,711	3,199,842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471,516	3,141,503
保險佣金收入	2,339,017	2,898,936
信託附屬業務手續費收入	1,216,667	1,125,701
匯費手續費收入	263,132	246,628
放款手續費收入	146,057	193,440
其 他	380,583	421,848
小 計	10,076,683	11,227,898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417,765	393,124
其 他	625,393	511,475
小 計	1,043,158	904,599
	<u>\$ 9,033,525</u>	<u>10,323,299</u>

(廿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實現損益		
公司債	\$ 195,794	265,721
外匯選擇權合約	175,965	284,216
期 貨	66,084	(29,684)
政府公債	16,857	71,711
換匯換利合約	(394,713)	487,943
利率交換合約	(100,670)	31,112
美國政府公債	(57,910)	(26,135)
其 他	19,487	(11,862)
小 計	(79,106)	1,073,022
評價損益		
換匯交易	542,206	110,548
利率交換合約	159,616	56,615
遠期外匯合約	(766,447)	(1,997,577)
股權商品投資	(122,437)	-
換匯換利合約	(117,501)	138,982
政府公債	(32,485)	97,755
其 他	3,366	(2,081)
小 計	(333,682)	(1,595,758)
股利收入	51,346	-
利息收入	416,187	452,048
合 計	<u>\$ 54,745</u>	<u>(70,688)</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利益	\$ <u>7,941</u>	<u>-</u>

(廿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利益	\$ <u>-</u>	<u>19,624</u>

(三十)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服務收入	\$ 668,384	700,465
租金收入	52,800	51,620
財產交易(損失)利益	40,891	(6)
仲裁獲賠利益	-	513,19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50,749
其 他	<u>38,894</u>	<u>48,394</u>
合 計	\$ <u>800,969</u>	<u>1,364,419</u>

(卅一)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 5,290,450	5,355,939
員工保險費	389,733	387,267
退休金費用－確定提撥計畫	191,093	187,651
退休金費用－確定福利計畫	168,094	178,988
董事酬金	5,040	5,040
其 他	<u>75,845</u>	<u>64,865</u>
合 計	\$ <u>6,120,255</u>	<u>6,179,750</u>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八日章程修訂後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十萬分之一作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列之員工酬勞為0千元。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0千元，與實際分派金額126千元之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損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二)折舊及攤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	\$ 257,416	280,308
攤銷費用	43,855	56,411
合 計	<u>\$ 301,271</u>	<u>336,719</u>

(卅三)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資訊服務費用	\$ 2,898,833	2,640,735
顧問服務費	1,327,400	1,643,949
稅捐及規費	1,293,258	1,153,686
租金支出	740,596	751,986
廣告費用	724,017	958,269
郵電費	322,784	291,203
信用卡費用	283,742	578,628
修繕費	172,952	163,841
其他	891,105	996,595
合 計	<u>\$ 8,654,687</u>	<u>9,178,892</u>

(卅四)金融工具之揭露

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中，外國國庫券、美國政府公債及美國國庫券係採用市場公開報價，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屬衍生金融工具者及未上市櫃股權商品投資，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允價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中之外國金融債、我國政府公債、國庫券及可轉讓定存單，係以現金流量折現方式評估其公允價值。
- (3)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採用評價模型評價，非選擇權類之衍生金融工具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選擇權類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係採用Black Scholes Model。

評價所需的市價資訊，於集中市場成交之活絡交易，直接採用集中市場的市價資訊；於店頭市場交易之商品市價資訊則取自獨立可信賴之金融資訊服務機構。取價原則係採用收盤價、結算價、固定取價時間之市場價格中價或多家獨立經紀商之平均報價。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並納入交易對手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公報(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或參酌可取得資訊據作為PD及LGD之估計值，以及蒙地卡羅模擬法(Monte-Carlo Simulation)評估違約暴險金額EAD。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1) 非衍生短期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應收款項等；非衍生短期金融負債包括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故以其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2) 貼現及放款中屬短期放款者，因到期日甚近，故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屬中長期放款者，主要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面價值近似其公允價值。
- (3) 存出保證金並無特定到期日，故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近似其公允價值。
- (4) 存款及匯款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金融業之行業特性，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故其帳面價值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及第三等級變動明細表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33,326,279	5,343,207	27,983,072	-	33,326,279
權益工具投資	592,592	-	-	592,592	592,5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99,725,809	34,825,626	164,900,183	-	199,725,809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85,018	-	5,928,903	56,115	5,985,018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878,275	-	6,822,043	56,232	6,878,27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70,992,249	41,226,032	29,766,217	-	70,992,2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69,165,218	40,778,404	128,386,814	-	169,165,218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					
之金融資產	6,589,773	-	6,525,624	64,149	6,589,773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7,302,037	-	7,236,731	65,306	7,302,037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價值衡量者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107年度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買進或發行	自其他等級轉入第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其他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出第三等級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4,149	1,785	-	-	-	(9,818)	-	-
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15,029	(122,437)	-	-	-	-	-	-
期末餘額								592,592
		106年度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買進或發行	自其他等級轉入第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其他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轉出第三等級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22,722	(137,906)	-	-	-	-	(2,184,816)	-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8,785	(59,360)	364	-	151	(457,413)	-	(8,378)
期末餘額								64,149

(4)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107年度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買進或發行	自其他等級轉入第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轉入第三等級金融負債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其他等級	自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轉出第三等級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5,306	743	-	-	-	(9,817)	-	-
期末餘額								56,23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列入當期 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自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轉入第三等 級金融負債	本期減少		自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轉出第三等 級金融資產	期末餘額
			買進 或發行	自其他等級 轉入第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 轉出其他等級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588,769	(60,009)	364	-	1,958	(457,405)	-	(8,371)	65,306

註1：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註2：第二等級係指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1)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 (2)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 (3)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4)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註3：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商品	Model Based	• 波動率(107.12.31為8.92%~59.86%；106.12.31為8.60%~66.72%)	•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率交換合約	Model Based	• 波動率(107.12.31為43.52%~86.31%；106.12.31為23.69%~69.16%)	•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缺乏流動性折價(107.12.31為23%；106.12.31不適用)	• 缺乏流動性程度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6)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財務企劃中心產品監控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由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料訊息的一致性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以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用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卅五)財務風險資訊

1.概述

本公司所設置之獨立風險管理組織係為管理因從事各項業務而承擔之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而採用之財務風險管理架構則兼顧業務經營目標、整體風險承擔胃納、風險決策取決於經透明精確之分析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

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程序，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2.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核定風險策略、政策及準則等。於董事會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全行風險管理政策監督與控管，包括各項質化、量化風險管理指標之規劃及管理相關事項之審議。另設置授信審議、作業風險管理等若干委員會及市場風險等若干管理處執行各項業務之風險控管。內部稽核部門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覆核以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執行。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表內項目主要源自於貼現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本公司產生信用風險暴險。

(2)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授信政策」為本公司信用風險策略之最高架構，與依此架構訂定之各項辦法、準則，共同構成信用風險之策略與政策。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均明定應遵守有關法令規章及花旗集團內部相關授信規範，並陳明授信權限、授信限額、利害關係人、分散授信風險等授信原則。

謹就本公司授信業務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本公司對企業授信資產之分級管理係依授信客戶之財務資料、非財務性資料及未來一年之信用展望。採用信用評等模型，以「一年度債務違約機率」之等級分出授信風險高低，以為管理之依據。本公司就該評等模型定期覆核檢視輸入參數、輸出結果及相關驗證文件。

對個人授信戶採用行為風險之內部信用評分計分卡，依信用評分系統訂定不同等級之信用風險。另定期檢視評分計分卡之穩定性、驗證其有效性及可行性。

依前項之信用評等資料將授信資產分類為優良、良好、一般及已減損四類。

B.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採用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另本公司對有價證券發行人所屬國家或地區亦訂定「國家風險」管理之規範。

本公司對承作金融商品之客戶，依一般授信程序，為客戶申請交易額度、市價評價損失限額，憑以管控相關交易之信用風險。

(3)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授信客戶提供之擔保品訂有擔保品估價準則，明訂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

本公司就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予以控管，為執行及管控本公司對同一人(同一自然人及同一法人)及同一集團企業暴險，訂定風險承擔限額控管準則。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執行持續追蹤檢視債務人的信用風險與財務狀況之程序，定期查詢聯合徵信中心信用資訊，監控債務人之現金流量，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如：實際訪談等)，以控管授信風險。

(4)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107.12.31	106.12.31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5,729,449	2,329,137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業務	17,660,069	18,761,234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741,404	1,801,679
各類保證款項	7,892,928	8,063,617
合 計	<u>\$ 32,023,850</u>	<u>30,955,667</u>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本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5)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餘額均未重大。惟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依對象別、產業別及地區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僅列示前三大者)：

A.對象別

	107.12.31	106.12.31
私 人	\$ 189,951,347	182,349,533
民營企業	132,511,194	126,941,706
國 外	1,321,735	-
合 計	<u>\$ 323,784,276</u>	<u>309,291,239</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產業別

	107.12.31	106.12.31
製造業	\$ 104,254,270	94,562,828
批發及零售業	17,912,290	20,355,205
金融及保險業	5,669,768	7,547,819
合 計	<u>\$ 127,836,328</u>	<u>122,465,852</u>

C.地區別

	107.12.31	106.12.31
國 內	\$ 275,216,977	259,162,653
中 美 洲	26,197,746	26,353,352
亞 洲	17,632,172	17,804,011
合 計	<u>\$ 319,046,895</u>	<u>303,320,016</u>

(6)本公司金融資產及放款承諾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暴險分析

本公司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係以內部評等系統為基礎，估算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與違約暴險額(EAD)等信用風險減損評估成份因子，並據此計算未來十二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針對違約機率，企業金融依據國家別、內部評等、信用風險狀態、產業別、授信剩餘期限等建立風險區隔；消費金融依據客戶風險特性、信用評分、延遲狀態等建立風險區隔。針對違約損失率，企業金融依據擔保狀態(如部分擔保、十足擔保等)建立風險區隔；消費金融則依據產品特性產出不同之風險因子(如貸款成數、暴險金額、擔保品特性等)建立風險區隔。違約暴險額(EAD)則採用當期暴險法或是各期暴險法估計。表內暴險額為總帳面金額，表外暴險額則援用「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信用風險標準法與槓桿比率」中對於信用轉換係數(CCF)監理值之規範，計算違約暴險額。

判定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原則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 A.債務人已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B.債務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困難、違約或逾期。
- C.債務人將進行財務重整或債務協商。
- D.本公司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 E.債務人之流動性及償債能力惡化。
- F.債務人之企業及財務風險暴險程度增高。
- G.類似放款及應收款之違約情形及趨勢增高。
- H.其他可能影響債務人償債能力之因素。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於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皆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本公司運用歷史資料進行分析，辨認出影響各資產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攸關經濟因子及其對PD、LGD及EAD之影響依金融工具種類而有所不同。

本公司企業金融風險管理部門及消費金融風險管理部門運用專業判斷，分別於每季及每半年提供攸關經濟因子之預測資訊(基礎經濟情境)，該等攸關經濟因子包括經濟成長率、利率、失業率等。除基礎經濟情境外，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亦提供其他可能之經濟情境及相關權重資訊。其他經濟情境之設定係依據各主要產品別之分析結果，確認非線性之變化已納入考量，並於每個財務報導日重新評估。

報導期間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未有重大變動。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等，因交易對手均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較低。部分產品考量其特性及無歷史減損發生經驗，視為低信用風險產品(如存單質借、存拆同業等)。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分析如下：

A.信用品質分析

表內項目	107.12.31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優良	好	一般	小計	優良	好	一般	小計	已個別減損	已組合減損	備抵減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9,725,809	-	-	199,725,809	-	-	-	-	-	-	(30,859)
應收款項											
一信用卡業務	40,209,810	-	-	40,209,810	-	-	277,817	277,817	-	2,118,123	(955,567)
一其他	21,434,037	410,945	748	21,845,730	-	-	1,113	1,113	-	25,923	(191,217)
貼現放款(不含折溢價調整)	285,963,242	25,848,918	1,861,079	313,673,239	2,305,350	28,391	1,042,046	3,375,787	375,250	6,360,000	(6,126,203)
表外項目											
保證及承諾	402,249,979	372,694	42,320	402,664,993	25,792	17,828	35,708	79,328	-	-	(188,853)

應收款項	106.12.31							
	未逾期 亦未減 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 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減損 部位金額		已提列損失金額	
					總計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一信用卡業務	\$ 41,556,124	1,025,862	2,363,023	44,945,009	411,934	759,902	43,773,173	
一其他	18,605,750	-	29,282	18,635,032	9,595	178,877	18,446,560	
貼現及放款 (不含折溢價調整)	298,117,283	4,878,910	6,295,046	309,291,239	1,751,105	3,919,821	303,620,31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內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

	106.12.31			
	優良	良好	一般	合計
消費金融業務				
一房貸	\$ 116,482,776	10,865,277	-	127,348,053
一信用貸款	34,757,663	7,654,142	1,693,289	44,105,094
一其他	97,368	-	-	97,368
企業金融業務	<u>113,921,265</u>	<u>12,118,889</u>	<u>526,614</u>	<u>126,566,768</u>
	<u>\$ 265,259,072</u>	<u>30,638,308</u>	<u>2,219,903</u>	<u>298,117,283</u>

(7)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另根據本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本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1個月內	逾期1-3個月	合計
應收款項			
一信用卡業務	<u>\$ 771,976</u>	<u>253,886</u>	<u>1,025,862</u>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一房貸	\$ 3,365,061	151,037	3,516,098
一信用貸款	807,147	555,665	1,362,812
企業金融業務	<u>-</u>	<u>-</u>	<u>-</u>
貼現及放款合計	<u>\$ 4,172,208</u>	<u>706,702</u>	<u>4,878,910</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8)本公司已信用減損及已減損之金融資產分析

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款項主要係應收信用卡款。

本公司已減損之貼現及放款分析如下：

	107.12.31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企業金融業務	\$ 375,250	375,250
組合評估減損		
企業金融業務	9,595	9,595
消費金融業務		
一房貸	805,133	499,160
一信用貸款	5,545,272	720,216
組合評估減損合計	6,360,000	1,228,971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合計	\$ 6,735,250	1,604,221

	106.12.31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企業金融業務	\$ 396,613	394,316
組合評估減損		
企業金融業務	38,417	23,740
消費金融業務		
一房貸	798,495	504,169
一信用貸款	5,061,521	828,880
組合評估減損合計	5,898,433	1,356,789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合計	\$ 6,295,046	1,751,105

(9)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本公司因行使抵押權或質權而取得之不動產或股票，除符合銀行法第七十四條或第七十五條規定者外，原則自取得之日起四年內應處分完畢。

且該承受擔保品應按承受價格帳列承受擔保品並列於其他資產項下，而其期末價格按成本與公允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假若成本高於淨公平價值，其差額將認列為減損損失。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本公司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本公司資產品質

年 月		107.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有擔保	-	3,228,165	- %	375,250	- %
	無擔保	-	130,605,653	- %	1,534,610	-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134,017	111,330,266	0.12 %	2,356,247	1,758.17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160,826	52,679,308	2.20 %	1,436,774	123.77 %
	其 擔 保	56,555	25,939,938	0.22 %	423,313	748.50 %
	他 無擔保	-	946	- %	9	- %
放款業務合計		1,351,398	323,784,276	0.42 %	6,126,203	453.32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註九)		280,705	42,605,750	0.66 %	955,567	340.42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14,954,094	- %	167,686	- %

年 月		106.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有擔保	-	5,424,351	- %	383,731	- %
	無擔保	-	121,577,447	- %	1,420,965	-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90,523	106,761,000	0.08 %	2,156,231	2,381.97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117,009	50,480,138	2.21 %	1,283,677	114.92 %
	其 擔 保	83,395	25,047,329	0.33 %	426,312	511.20 %
	他 無擔保	-	974	- %	10	- %
放款業務合計		1,290,927	309,291,239	0.42 %	5,670,926	439.29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註九)		255,462	44,945,009	0.57 %	1,171,836	458.71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13,166,598	- %	162,325	-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07月0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 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 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 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 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0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 八、上表不含因保證產生之催收款，另相關備抵呆帳帳列負債準備。
- 九、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及其備抵呆帳。
- 十、補充揭露下列事項：

本公司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 7	646	11	1,067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4,020,002	1,770,240	3,551,870	1,976,302
	<u>\$ 4,020,009</u>	<u>1,770,886</u>	<u>3,551,881</u>	<u>1,977,369</u>

註1：依95年0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97年0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105年09月20日金管銀法字第1050013479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前置協調、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十一、係非十足擔保之放款即列入無擔保。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本公司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7.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 淨值比例(%)
1	A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20,788,630	20.06 %
2	B集團 顯示器及終端機製造業	5,748,856	5.55 %
3	C集團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4,925,524	4.75 %
4	D集團 電腦製造業	4,118,892	3.98 %
5	E公司 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4,060,900	3.92 %
6	F集團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3,677,220	3.55 %
7	G公司 電腦製造業	3,589,384	3.46 %
8	H公司 電腦製造業	3,473,394	3.35 %
9	I公司 積體電路製造業	3,381,180	3.26 %
10	J公司 電腦製造業	3,153,852	3.04 %

106.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 淨值比例(%)
1	A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17,588,193	17.23 %
2	B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5,160,667	5.06 %
3	K集團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5,099,590	5.00 %
4	G公司 電腦製造業	4,132,703	4.05 %
5	D集團 電腦製造業	3,583,181	3.51 %
6	H公司 電腦製造業	3,364,349	3.30 %
7	L集團 石油及天然氣礦業	3,362,464	3.29 %
8	M公司 積體電路製造業	3,275,030	3.21 %
9	E公司 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3,191,000	3.13 %
10	N公司 積體電路製造業	3,096,392	3.03 %

- 註：一、依對集團企業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集團企業，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 二、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流動性風險

(1)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流動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事宜，包括制定年度融資與流動資金計劃、相關限額、警示指標及應急資金計畫；製作流動性風險管理日報表及月報；監控各項流動性風險指標及限額之使用狀況及各項風險因子之曝險情形；檢討資產負債結構、定期執行壓力測試以擬定改善資金流動性之因應策略等，以確保適當之流動性。

(3)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

B.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主要按個別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別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7.12.31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計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借	\$ 31,221,644	-	-	-	31,221,644
存款及匯款	483,760,353	54,661,544	51,286,167	2,493,083	592,201,147
其他金融負債	3,676,106	393,126	13,026	449,390	4,531,648
	106.12.31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計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借	\$ 58,127,291	10,194,487	-	-	68,321,778
中華郵政轉存款	25,169	179,079	90,110	-	294,358
存款及匯款	483,557,238	43,693,407	37,590,682	2,597,346	567,438,673
其他金融負債	4,479,465	420,058	43,631	562,888	5,506,04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由於活期性存款的存款戶可隨時要求本公司償還負債，因此上表「存款及匯款」中的活期性存款皆假設於最近期之時間帶內流出。

(4)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A.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7.12.31				
		一個月以內	一至六個月	六個月至一年	一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一利率衍生工具	\$	2,429	19,609	22,802	1,377,473	1,422,313
其他		35,213	100,401	31,630	7,405	174,649
	\$	37,642	120,010	54,432	1,384,878	1,596,962
		106.12.31				
		一個月以內	一至六個月	六個月至一年	一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一利率衍生工具	\$	491	86,073	35,643	1,358,166	1,480,373
其他		53,719	113,435	35,010	20,033	222,197
	\$	54,210	199,508	70,653	1,378,199	1,702,570

B.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7.12.31				
		一個月以內	一至六個月	六個月至一年	一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衍生金融工具						
一外匯衍生工具						
一現金流出	\$	381,079,054	534,080,171	157,445,881	57,382,913	1,129,988,019
一現金流入		<u>380,698,452</u>	<u>533,890,808</u>	<u>157,472,016</u>	<u>57,320,078</u>	<u>1,129,381,354</u>
現金流量淨額	\$	<u><u>(380,602)</u></u>	<u><u>(189,363)</u></u>	<u><u>26,135</u></u>	<u><u>(62,835)</u></u>	<u><u>(606,665)</u></u>
		106.12.31				
		一個月以內	一至六個月	六個月至一年	一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衍生金融工具						
一外匯衍生工具						
一現金流出	\$	361,372,766	520,473,146	53,858,479	21,762,676	957,467,067
一現金流入		<u>361,489,711</u>	<u>520,169,642</u>	<u>53,898,508</u>	<u>21,787,605</u>	<u>957,345,466</u>
現金流量淨額	\$	<u><u>116,945</u></u>	<u><u>(303,504)</u></u>	<u><u>40,029</u></u>	<u><u>24,929</u></u>	<u><u>(121,601)</u></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所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係以各該項目列入可能被要求付款或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7.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						
放款承諾	\$ 387,455	774,911	1,162,366	2,033,714	1,371,003	5,729,449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						
信承諾	1,003,092	2,006,184	3,009,276	6,018,551	5,622,966	17,660,06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						
信用狀餘額	195,108	454,232	92,064	-	-	741,404
各類保證款項	111,040	593,825	1,741,577	2,574,011	2,872,475	7,892,928
	<u>\$ 1,696,695</u>	<u>3,829,152</u>	<u>6,005,283</u>	<u>10,626,276</u>	<u>9,866,444</u>	<u>32,023,850</u>
106.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						
放款承諾	\$ 163,946	327,892	491,838	858,955	486,506	2,329,137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						
信承諾	1,005,602	2,011,204	3,016,807	6,033,613	6,694,008	18,761,234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						
信用狀餘額	173,454	825,109	782,749	20,367	-	1,801,679
各類保證款項	112,386	1,268,608	1,451,120	2,513,153	2,718,350	8,063,617
	<u>\$ 1,455,388</u>	<u>4,432,813</u>	<u>5,742,514</u>	<u>9,426,088</u>	<u>9,898,864</u>	<u>30,955,667</u>

(6)租賃合約到期分析

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係營業租賃。

本營業租賃承諾係指本公司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下表請詳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之到期分析：

107.12.31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506,818	837,546	-	1,344,364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20,205	4,900	-	25,105
106.12.31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578,693	919,415	2,339	1,500,447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42,914	28,175	-	71,08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本公司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99,257,278	159,349,071	83,406,586	120,079,037	182,615,277	144,065,809	209,741,49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98,951,584	93,176,476	129,632,798	167,516,754	191,482,761	158,044,356	359,098,439
期距缺口	(199,694,306)	66,172,595	(46,226,212)	(47,437,717)	(8,867,484)	(13,978,547)	(149,356,94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89,568,844	127,982,795	134,621,566	137,566,686	101,891,425	75,010,096	212,496,27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72,488,024	58,536,631	111,971,584	214,476,584	149,129,120	94,649,832	343,724,273
期距缺口	(182,919,180)	69,446,164	22,649,982	(76,909,898)	(47,237,695)	(19,639,736)	(131,227,997)

(b)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9,716,461	10,412,911	6,241,170	6,041,506	2,806,883	4,213,99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3,988,677	7,627,883	7,063,074	6,276,987	5,471,071	7,549,662
期距缺口	(4,272,216)	2,785,028	(821,904)	(235,481)	(2,664,188)	(3,335,67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8,495,987	9,947,582	8,966,866	4,502,196	1,563,094	3,516,24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1,231,322	10,397,065	7,959,826	3,416,215	3,007,324	6,450,892
期距缺口	(2,735,335)	(449,483)	1,007,040	1,085,981	(1,444,230)	(2,934,643)

註：由於本公司收受客戶外幣存款主要為美金存款，故配置於同幣別之海外債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A.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本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及商品價格等，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本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利率及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本公司所持有投資之合併部位，例如外幣計價各種衍生工具、各種外幣債券等。

B.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在於職能與職責之分工、因子敏感性與風險值之衡量、風險限額設置，以有效控管全行市場風險部位，達成營運目標。市場風險管理處和風險承擔部門業務主管共同確保風險限額架構適切的涵蓋所對應的重大市場風險因子。此外並需遵循主管機關之法令規範，評估整體經營風險，核定各項業務之市場風險限額，監督各單位採行必要之措施，以確保經營安全並進而增進經營績效。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管理部門主要採用風險值及其他如敏感度分析、波動性及相關性計算等工具，衡量市場風險；定期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監控各項金融工具之風險暴險。另，就各類金融商品工具均訂定風險限額及管理指標，對限額例外、觸及/突破管理指標與超額亦訂定管理程序。市場風險管理部門需按期依交易部位計算製作風險報告，揭露各項相關數量資訊，評估曝險程度並監控部位額度、風險限額超限狀況及後續處理事宜。

C.風險值

風險值(VaR)用以估計在通常市場情況下，在指定的信賴區間(99%)和特定的時間內(一日內)，投資組合價值的潛在損失。風險值被用於建立內部風險限額，該類風險限額代表了在指定的信賴區間內基於歷史資料計算出可能出現的最大單日損失。

單位：美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外匯風險值	\$ 244,414	995,584	23,932	280,930	576,936	18,961
利率風險值	993,809	1,416,794	477,224	1,013,769	1,593,856	728,871
風險值總額	1,065,055	1,483,496	571,950	1,066,012	1,579,443	781,44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D.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本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美金	\$ 26,974,062	30.738	829,128,726	美金	25,921,582	29.773	771,763,246
人民幣	8,829,923	4.481	39,566,884	人民幣	5,682,352	4.571	25,974,032
歐元	821,884	35.224	28,950,049	歐元	1,169,711	35.598	41,639,385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美金	27,001,778	30.738	829,980,644	美金	25,903,125	29.773	771,213,748
人民幣	8,828,370	4.481	39,559,928	人民幣	5,680,673	4.571	25,966,356
歐元	822,383	35.224	28,967,617	歐元	1,174,157	35.598	41,797,645

E.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訊

(a)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13,176,264	32,028,879	59,714,854	115,267,838	420,187,835
利率敏感性負債	52,724,568	188,901,694	28,872,801	1,227,917	271,726,980
利率敏感性缺口	160,451,696	(156,872,815)	30,842,053	114,039,921	148,460,855
淨 值					95,260,48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54.64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5.85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77,067,780	32,215,742	27,153,748	134,317,101	370,754,371
利率敏感性負債	46,306,891	179,117,063	19,425,712	1,669,250	246,518,91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30,760,889	(146,901,321)	7,728,036	132,647,851	124,235,455
淨 值					81,391,14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50.40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2.64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銀行部分係指本公司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b)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4,835,175	552,767	163,329	749,698	6,300,969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65,317	7,323,622	240,166	16,229	9,245,334
利率敏感性缺口	3,169,858	(6,770,855)	(76,837)	733,469	(2,944,365)
淨 值					124,08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68.15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72.86)%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134,237	206,918	729,050	651,763	6,721,968
利率敏感性負債	2,559,994	8,271,529	167,747	20,340	11,019,610
利率敏感性缺口	2,574,243	(8,064,611)	561,303	631,423	(4,297,642)
淨 值					212,70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61.00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020.44)%

註：一、本表係填寫本公司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 資本管理

(1) 概述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 A.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B. 本公司依Basel第一支柱計算各項風險性資產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並依據第二支柱監理審查的基本原則評估第一支柱未涵蓋之其他風險並執行壓力測試，並考量未來二年之營運計劃，以釐定切合其風險特質、營運與控制環境之資本目標，並密切掌控風險變化情況，確保所計提資本足以抵禦不確定的經濟環境並承擔各種風險。

(2)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

(3) 資本適足性

下表列示本公司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及資本適足率之計算。本公司皆符合當地主管機關資本管理之規定：

年 度			107.12.31	106.12.31
分析項目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65,024,495	63,137,184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6,115,860	7,909,347
	自有資本		71,140,355	71,046,531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	標準法	377,275,841	361,451,998
		內部評等法	-	-
	風險	資產證券化	-	-
		基本指標法	53,787,516	51,354,653
	作業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風險	標準法	20,786,688	18,017,800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51,850,045	430,824,451
	資本適足率			15.74 %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4.39 %	14.65 %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4.39 %	14.65 %
槓桿比率			7.62 %	7.46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itigroup, Inc.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母公司
Citibank N.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臺灣花旗環球股份有限公司(花旗環球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以色列分行(花旗以色列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倫敦分行(花旗倫敦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南非分行(花旗南非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卡達分行(花旗卡達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花旗台北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多倫多分行(花旗多倫多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巴拿馬分行(花旗巴拿馬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巴林分行(花旗巴林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新加坡分行(花旗新加坡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曼谷分行(花旗曼谷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波多黎各分行(花旗波多黎各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澤西分行(花旗澤西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澳門分行(花旗澳門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瑞士分行(花旗瑞士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約旦分行(花旗約旦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紐西蘭分行(花旗紐西蘭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義大利分行(花旗義大利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肯亞分行(花旗肯亞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分行 (花旗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菲律賓分行(花旗菲律賓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越南分行(花旗越南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雅加達分行(花旗雅加達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雪梨分行(花旗雪梨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香港分行(花旗香港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馬尼拉分行(花旗馬尼拉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印尼分行(花旗印尼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孟買分行(花旗孟買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巴哈馬分行(花旗巴哈馬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美商花旗銀行巴西分行(花旗巴西分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花旗環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花旗環球證券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花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花旗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花旗財務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花旗(新加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新加坡)銀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花旗(韓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韓國)銀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花旗(香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香港)銀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AO Citibank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Banco Citibank De El Salvador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Banco Citibank S.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Banco Nacional de Mexico S.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anada Square Operations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China) Co. Lt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Anonim Sirketi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Berha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Bhd Malaysi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Canad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Colombia S.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del Peru S.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Austri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Belgium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Bulgari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Czech Republi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Denmark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Finlan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France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Greece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Hungary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Luxembourg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Netherlands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Norway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Polan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Portugal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Romani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Slovak Republi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Spain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Sweden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Europe plc, UK Branch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itibank Japan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N.A. Algiers Branch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N.A. Bangladesh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N.A. Japan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bank N.A. Regional Operating Headquarters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corp Credit Services Inc. (US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corp Investment Bank (Singapore)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corp North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corp Servic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First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Fund Services Canada Un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ustralia Pty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Deutschland AG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Japan In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Singapore Pte. Lt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Management Corp.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Pty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Services and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Services Japan Lt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Transaction Services (M) Sdn. Bh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itishare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各事業單位主管
其他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四號「關係人交易揭露」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九條定義之關係人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款

107.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6,151,390	1.04	0.00~2.50

106.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6,314,043	1.11	0.00~2.50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牌告利率為計算基礎，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分別為1,323千元及2,18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付利息分別為12千元及12千元。

2.放款

107.12.31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0	35,104	34,911	34,911	-	不動產	無

106.12.31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9	41,142	33,573	33,573	-	不動產	無

3.衍生金融商品交易

107.12.31

關係人名稱	衍生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註)	本期評價(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餘額	負債餘額
花旗香港分行	遠期外匯	107.07.27~109.02.12	31,219,140	216,882	216,882	-
花旗倫敦分行	遠期外匯	106.01.24~109.12.17	74,024,655	6,005	6,005	-
	換匯換利	105.09.15~110.09.23	3,285,640	158,603	158,603	-
	外匯選擇權	107.05.09~108.10.07	226,543	5,605	5,605	-
	外匯選擇權	106.04.26~109.10.09	9,107,225	(155,156)	-	(155,156)
	利率交換	101.08.22~117.08.14	449,390	(56,115)	-	(56,115)
Citibank N.A.	商品交換	103.01.22~108.02.11	22,020	(10,087)	-	(10,087)
	商品選擇權	107.10.08~108.02.11	54,099	-	-	-
	利率交換	105.12.02~110.12.06	307,380	(7,217)	-	(7,217)
	權益選擇權	107.12.12~108.01.14	1,585	(79)	-	(79)
花旗(新加坡)銀行	外匯選擇權	107.10.17~108.03.25	977,576	(3,722)	-	(3,722)
	商品選擇權	107.12.19~108.01.02	646,707	-	-	-
花旗新加坡分行	遠期外匯	107.06.12~108.04.30	16,385,689	140,860	140,860	-
花旗台北分行	換匯換利	103.12.18~109.05.19	237,672	(16,505)	-	(16,505)
	利率交換	105.02.23~119.05.07	118,156,817	(260,735)	-	(260,735)
	利率選擇權	105.03.17~108.09.16	5,700,000	156,175	156,175	-
花旗雪梨分行	換匯換利	103.01.22~108.02.07	27,234	(5,595)	-	(5,59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關係人名稱	衍生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註)	本期評 價(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餘額	負債餘額
花旗香港分行	遠期外匯	105.11.15~107.10.30	25,184,514	100,178	100,178	-
	換匯換利	106.01.13~107.02.14	39,647	(753)	-	(753)
花旗倫敦分行	遠期外匯	104.05.29~108.04.12	56,044,865	(165,696)	-	(165,696)
	信用違約交換	102.01.29~107.03.20	297,730	1,889	1,889	-
	換匯換利	105.09.15~110.09.23	2,977,300	236,281	236,281	-
	外匯選擇權	105.01.06~107.04.18	577,112	4,422	4,422	-
	外匯選擇權	105.01.06~108.04.26	11,701,713	(154,666)	-	(154,666)
	商品交換	106.10.18~107.05.03	40,523	1,199	1,199	-
	利率交換	101.08.22~117.08.14	536,509	(64,149)	-	(64,149)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ustralia Pty Limited	利率期貨	106.12.19~107.03.30	3,102,347	-	-	-
Citibank N.A.	商品交換	102.08.29~108.02.07	719,871	29,734	29,734	-
	商品選擇權	106.06.20~107.07.09	72,944	16,623	16,623	-
	利率交換	105.12.02~110.12.06	297,730	(3,938)	-	(3,938)
	權益選擇權	106.12.07~107.01.16	4,560	(127)	-	(127)
花旗(新加坡)銀行	外匯選擇權	106.10.05~107.03.26	1,651,550	(7,180)	-	(7,180)
	商品選擇權	106.12.20~107.01.18	472,274	(3,293)	-	(3,293)
花旗新加坡分行	遠期外匯	106.11.02~107.05.07	14,829,729	65,104	65,104	-
花旗台北分行	換匯換利	103.12.18~109.05.19	1,934,049	(171,062)	-	(171,062)
	利率交換	105.02.23~119.05.07	183,775,188	(285,902)	-	(285,902)
	利率選擇權	105.03.17~108.09.16	7,700,000	182,785	182,785	-
花旗雪梨分行	換匯換利	102.08.27~108.02.07	98,802	(11,343)	-	(11,343)

註：係按原幣金額換算成台幣。

4. 債權出售交易

本公司於一〇六年度出售一筆正常債權予關係人，相關交易資訊列示如下：

交易對象：花旗台北分行(註)

處分日期：106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
企業戶	擔保		-	-	-
	無擔保		2,828,435	2,828,435	2,828,435
個人戶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	-	-	-
		車貸	-	-	-
		其他	-	-	-
	無擔保	信用卡	-	-	-
		現金卡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
		其他	-	-	-
合計			2,828,435	2,828,435	2,828,435

註：此為正常債權出售交易，其債權金額係按原幣金額換算成台幣。除上列債權本金外，尚有應收利息14,144千元及未攤銷預收款項3,458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無出售債權予關係人之交易。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 資金往來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往來交易明細如下：

交易種類	交易對象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百分比%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Citibank N.A.	\$ 8,320,404	26.94	13,526,626	35.61
	Citibank N.A. Japan	5,076,548	16.43	3,524,987	9.28
	花旗倫敦分行	3,818,189	12.36	8,473,595	22.30
	Citibank Europe plc	2,811,729	9.10	-	-
	花旗香港分行	2,394,226	7.75	2,231,038	5.52
	花旗雪梨分行	724,029	2.35	3,708,382	9.76
	其他	2,512,097	8.13	1,977,022	5.56
		<u>\$ 25,657,222</u>	<u>83.06</u>	<u>33,441,650</u>	<u>88.03</u>
拆放銀行同業(帳列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花旗台北分行	\$ 30,910,445	33.01	22,631,304	22.67
	花旗新加坡分行	27,611,605	29.49	39,436,486	39.51
	其他	2,283,394	2.44	2,091,389	2.10
		<u>\$ 60,805,444</u>	<u>64.94</u>	<u>64,159,179</u>	<u>64.28</u>
銀行同業存款(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花旗台北分行	\$ 313,464	1.00	389,485	0.57
銀行同業拆放(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花旗新加坡分行	\$ 15,369,000	49.22	29,773,000	43.39
	花旗曼谷分行	12,431,511	39.82	20,438,358	29.78
	花旗台北分行	2,699,185	8.64	2,797,879	4.08
	花旗香港分行	401,431	1.29	626,189	0.91
	Citibank N.A.	-	-	14,291,040	20.83
		<u>\$ 30,901,127</u>	<u>98.97</u>	<u>67,926,466</u>	<u>98.99</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各月底，拆放花旗台北分行之最高餘額為56,372,15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底其美金利率區間為1.32%~2.75%，其他貨幣利率區間為-0.45%~3.60%，合約期間為107.10.09~108.03.11。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各月底，拆放花旗新加坡分行之最高餘額為59,156,656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底其美金利率區間為0.45%~1.49%，澳幣利率區間為1.30%~1.65%，其他貨幣利率區間為0.01%~11.00%，合約期間為106.05.18~107.12.20。

本公司因關係人資金往來認列之利息收入及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額	佔總科目餘額%
利息收入：				
花旗台北分行	\$ 913,265	5.49	483,455	3.30
花旗新加坡分行	530,904	3.19	410,698	2.81
花旗香港分行	178,773	1.07	207,763	1.42
其他	202,542	1.22	186,871	1.28
合計	<u>\$ 1,825,484</u>	<u>10.97</u>	<u>1,288,787</u>	<u>8.81</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估總科目餘額%	金	估總科目餘額%
利息費用：				
花旗曼谷分行	\$ 236,194	8.33	106,056	4.66
花旗新加坡分行	182,667	6.44	183,641	8.07
花旗香港分行	106,100	3.74	155,794	6.85
其他	222,577	7.84	160,091	7.04
	<u>\$ 747,538</u>	<u>26.35</u>	<u>605,582</u>	<u>26.62</u>

應收利息及應付利息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	估總科目餘額%	金	估總科目餘額%
應收利息：				
花旗台北分行	\$ 68,644	3.29	23,943	1.45
花旗新加坡分行	37,261	1.79	27,718	1.68
花旗香港分行	13,423	0.64	20,740	1.25
花旗曼谷分行	109	0.01	59	-
合 計	<u>\$ 119,437</u>	<u>5.73</u>	<u>72,460</u>	<u>4.38</u>
應付利息：				
花旗曼谷分行	\$ 2,425	0.64	2,220	1.17
花旗台北分行	1,232	0.33	1,760	0.93
花旗新加坡分行	1,021	0.27	7,488	3.95
花旗香港分行	435	0.11	4,044	2.13
合 計	<u>\$ 5,113</u>	<u>1.35</u>	<u>15,512</u>	<u>8.18</u>

6.附條件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花旗香港分行從事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賣回交易情形如下：

	107年度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花旗香港分行	<u>\$ 8,933</u>	<u>-</u>	<u>1.96%</u>	<u>3</u>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無關係人之附條件交易。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本公司因衍生商品交易提存至關係人之存出保證金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花旗新加坡銀行	\$ 3,188	0.53	21,679	3.55
Citibank N.A.	-	-	122,246	19.99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ustralia Pty Limited	-	-	9,689	1.59
	<u>\$ 3,188</u>	<u>0.53</u>	<u>153,614</u>	<u>25.13</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上述存出保證金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213千元及7,970千元。

8.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負債)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Citibank N.A.	<u>\$ 145,823</u>	<u>24.95</u>	<u>-</u>	<u>-</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關係人衍生商品交易提存至本公司之存入保證金認列之利息費用為2,023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付利息為614千元。

9.應收款(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應收款分別為926,629千元及405,145千元，主要係服務收入、結構型商品權利金、信用卡獎勵回饋金及應收交割款等。

10.應付款(帳列應付款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應付款分別為4,539,253千元及3,256,043千元，主要係認列員工獎酬計畫、顧問服務費及服務費用等。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保證款項(帳列表外項目)

本公司因與關係人從事擔保信用狀、履約保證、投標保證、債務及其他保證交易產生之保證款項如下：

107.12.31

關係人名稱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		擔保品 內 容
			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Citibank N.A.	649,679	643,819	6,437	每季0.25%或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Europe plc	359,795	-	-	每年0.5%，最少USD500或每年0.25%	無
Citibank Bhd Malaysia	30,697	21,033	211	每年0.5%，最低USD500或每年0.3%；修改手續費每筆USD250	無
花旗馬尼拉分行	23,314	-	-	固定費率USD500	無
Banco Citibank De El Salvador	11,003	5,512	55	每季0.05%	無
花旗新加坡分行	10,206	7,748	78	每年0.1%或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修改手續費每筆USD250	無
花旗倫敦分行	9,478	6,433	64	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修改手續費每筆USD250	無
花旗香港分行	7,000	7,000	70	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雅加達分行	5,993	-	-	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Canada	4,214	4,214	42	每年0.5%，最低USD500；修改手續費每筆USD250	無

106.12.31

關係人名稱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		擔保品 內 容
			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Citibank N.A.	643,372	600,782	6,008	每季0.25%或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Europe plc	359,692	359,614	3,596	每年0.5%，最低USD500	無
花旗馬尼拉分行	24,270	23,818	238	固定費率USD500	無
花旗新加坡分行	9,756	8,769	89	每年0.1%或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香港分行	7,000	7,000	70	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花旗雅加達分行	6,067	5,955	60	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Banco Citibank de El Salvador	5,766	5,659	57	每季0.05%	無
花旗倫敦分行	4,584	4,555	45	每筆USD500交易手續費	無
Citibank Canada	4,214	4,214	42	每年0.5%，最低USD500	無
Citibank Bhd Malaysia	1,875	1,875	19	每年0.5%，最低USD500	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列保證款項交易產生之預收未攤銷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282千元及261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2. 外幣有價證券之買賣

本公司依國際金融業務條例第四條第一項第四款辦理外幣有價證券之買賣，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八日起，依金管證券字第1070316400號函及證櫃輔字第10700132022號函之核准，由本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兼營債券自行買賣業務。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與關係人之交易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07年度 名目本金	106年度 名目本金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債券	買斷	\$ 178,682	424,593
	債券	賣斷	389,594	99,327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債券	賣斷	-	15,208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債券	買斷	74,910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上列交易產生之損益分別為4,626千元及1,851千元，已帳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由花旗香港分行代客戶保管之有價證券金額分別為26,522,384千元及31,209,472千元，相關手續費費用已包含於14. 手續費淨收益。

13. 票債券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透過關係人買賣美國債券之名目本金如下：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07年度 名目本金	106年度 名目本金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債券	買斷	\$ 28,793,785	156,225,355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債券	賣斷	272,749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上列買賣美國債券交易產生之損失分別為12千元及0千元，已帳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透過關係人買賣台灣債券之名目本金如下：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07年度 名目本金	106年度 名目本金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債券	賣斷	\$ 900,000	21,000,000
	債券	買斷	-	15,250,00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上列買賣台灣債券交易產生之利益分別為141千元及11,287千元，已帳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4.手續費淨收益

本公司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佔總科目餘額%	金	佔總科目餘額%
手續費收入：				
花旗(新加坡)銀行	\$ 461,187	4.58	627,009	5.58
其他	415,943	4.12	462,541	4.12
	<u>\$ 877,130</u>	<u>8.70</u>	<u>1,089,550</u>	<u>9.70</u>
手續費費用：				
花旗香港分行	\$ 151,178	14.49	138,027	15.26
Citibank N.A.	59,246	5.68	55,322	6.12
其他	12,748	1.22	11,751	1.29
	<u>\$ 223,172</u>	<u>21.39</u>	<u>205,100</u>	<u>22.67</u>

15.淨服務收入(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本公司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服務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佔各科目餘額%	金	佔各科目餘額%
Citibank N.A.	\$ 486,625	72.81	417,633	59.62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ng Kong Limited	106,297	15.90	41,880	5.98
花旗倫敦分行	36,043	5.39	170,395	24.33
其他	39,419	5.90	70,557	10.07
	<u>\$ 668,384</u>	<u>100.00</u>	<u>700,465</u>	<u>100.00</u>

16.租金收入(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0,719千元及46,650千元。本公司與關係人租金係按租賃主契約之租金加計內部相關費用分攤後，按各關係人承租坪數計算，租金係每月收取。

17.顧問服務費(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關係人顧問服務費分別為1,327,400千元及1,643,949千元。

18.訓練費(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關係人訓練費分別為121千元及251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9.資訊服務費(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資訊服務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佔各科 額 餘額%	金	佔各科 額 餘額%
花旗新加坡分行	\$ 579,613	99.19	566,674	99.20

20.服務費用(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服務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佔各科 額 餘額%	金	佔各科 額 餘額%
花旗新加坡分行	\$ 1,341,950	57.98	1,115,152	53.89
Citigroup Technology, Inc.	354,733	15.33	316,747	15.31
Citigroup Transaction Services (M) Sdn. Bhd.	79,172	3.42	86,706	4.19
花旗財務公司	56,678	2.45	74,911	3.62
其他	181,190	7.83	162,960	7.86
	\$ 2,013,723	87.01	1,756,476	84.87

21.受託保管有價證券

本公司受託保管關係人所持有有價證券之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 7,993,087	10,334,789
花旗環球證券公司	185,000	185,000
	\$ 8,178,087	10,519,789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84,217	382,326
退職後給付	104,911	22,136
股份基礎給付	38,677	27,518
合 計	\$ 527,805	431,98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除帳列存出保證金外，本公司另有質押之資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項目	證券類別	107.12.31 存出保證面額	106.12.31 存出保證面額	擔保用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220,000	-	央行-信託業賠償準備金及票券公務保證金
	政府公債	50,000	-	櫃買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
	政府公債	110,000	-	證期局-證券商營業保證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210,000	央行-信託業賠償準備金及票券公務保證金
	政府公債	-	50,000	櫃買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
	政府公債	-	110,000	證期局-證券商營業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請詳附註六(卅五)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

(二)重大訴訟案件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無重大未入帳而應予揭露之求償或訴訟事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	託	資	產	信	託
債	券	資	產	應	付
債券		\$	74,102,310	應付款項	\$
普通股			8,677,428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195,506,727
基金			74,723,513		
結構型商品			33,634,533		
指數股票型基金			4,368,943		
應收款項			829,998		
信託資產總額		\$	<u>196,336,725</u>	信託負債總額	\$
					<u>196,336,725</u>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	託	資	產	信	託
債	券	資	產	應	付
債券		\$	60,064,312	應付款項	\$
普通股			8,633,994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173,463,362
基金			71,902,554		
結構型商品			28,207,430		
指數股票型基金			4,655,072		
應收款項			4,616,647		
信託資產總額		\$	<u>178,080,009</u>	信託負債總額	\$
					<u>178,080,009</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債券	\$ 74,102,310
普通股	8,677,428
基金	74,723,513
結構型商品	33,634,533
指數股票型基金	4,368,943
合計	\$ <u>195,506,727</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債券	\$ 60,064,312
普通股	8,633,994
基金	71,902,554
結構型商品	28,207,430
指數股票型基金	4,655,072
合 計	\$ <u>173,463,362</u>

本公司對受託之信託財產不具運用決定權，資產之損益悉屬於受益人，且信託資產之續後評價係以入帳成本為之，故本公司之信託帳損益為零。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資產報酬率(年)	稅 前	1.65	1.59
	稅 後	1.38	1.38
淨值報酬率(年)	稅 前	12.55	12.68
	稅 後	10.49	11.05
純益率		36.68	37.15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累計損益金額。

五、資產報酬率及淨值報酬率係換算為年基準數字以年率表示。

(二)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三)重分類

民國一〇六年財務報告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七年財務報告之表達方式已做適當重分類，重分類對民國一〇六年財務報告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2.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3.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4.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請參閱附註七。
- 6.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 7.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8.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子公司不適用。
- 9.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 面金額 (註一)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二)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 股數	擬制持 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率	
大慶證券金融公司	台北市	買賣債券	10.00 %	389,689	32,911	32,911	-	32,911	10.00 %	-
財金資訊公司	台北市	跨行資訊系統規劃開發及跨行資訊網路營運管理	1.14 %	171,579	15,735	5,938	-	5,938	1.14 %	-
台北外匯經紀公司	台北市	銀行間外匯交易之撮合	3.03 %	31,324	2,700	600	-	600	3.03 %	-

註一：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股利收入。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十四、部門資訊

根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之規定，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董事會複核，並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本公司所判定之所有營運部門皆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應報導部門之定義。

本公司以台灣市場為基礎，共有二大主要業務部門，且應報導部門之組成於本年度內無變動。

- (一)消費金融業務—包含信用卡、個人信用貸款、房屋貸款、個人存款、保險代理人等業務。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企業金融業務—包含企業存款業務、一般週轉金貸款、信用狀、透支、貸款與其他授信業務、外匯業務，及衍生金融工具業務。

	107年度			
	企業金融	消費金融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利息收入	\$ 5,938,152	10,706,878	-	16,645,030
利息費用	(1,458,923)	(1,377,803)	-	(2,836,726)
利息淨收益	4,479,229	9,329,075	-	13,808,304
手續費淨收益	1,211,688	7,821,837	-	9,033,525
兌換淨益	4,982,882	714,537	22,340	5,719,759
其他非利息淨收益	217,015	653,738	(22,340)	848,413
淨收益	10,890,814	18,519,187	-	29,410,001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數	(40,869)	(1,385,596)	-	(1,426,465)
營業費用	(3,839,435)	(11,236,778)	-	(15,076,213)
部門損益	\$ 7,010,510	5,896,813	-	12,907,323
部門資產	\$ 454,907,463	324,156,114	-	779,063,577
部門負債	\$ 372,522,714	302,929,568	-	675,452,282

	106年度			
	企業金融	消費金融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利息收入	\$ 4,236,773	10,389,827	-	14,626,600
利息費用	(1,174,699)	(1,100,468)	-	(2,275,167)
利息淨收益	3,062,074	9,289,359	-	12,351,433
手續費淨收益	1,285,563	9,037,736	-	10,323,299
兌換淨益	4,545,623	996,780	(14,339)	5,528,064
其他非利息淨收益	509,623	789,393	14,339	1,313,355
淨收益	9,402,883	20,113,268	-	29,516,151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數	41,843	(1,276,289)	-	(1,234,446)
營業費用	(3,493,359)	(12,202,002)	-	(15,695,361)
部門損益	\$ 5,951,367	6,634,977	-	12,586,344
部門資產	\$ 456,463,819	325,609,452	-	782,073,271
部門負債	\$ 374,571,340	305,447,309	-	680,018,64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台 幣		\$ 2,133,792
美 金	USD16,359,832@30.7380	502,869
人 民 幣	CNY39,812,934@4.4810	178,400
日 圓	JPY444,211,000@0.2784	123,690
歐 元	EUR3,390,265@35.2242	119,420
港 幣	HKD29,930,340@3.9247	117,467
	小 計	<u>3,175,638</u>
零用金及週轉金		<u>3,415</u>
待交換票據		<u>1,516,922</u>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Citibank N.A.	8,320,404
	Citibank N.A. Japan	5,076,548
	花旗倫敦分行	3,818,189
	Citibank Europe plc	2,811,729
	花旗香港分行	2,394,226
	其 他(註)	<u>3,236,126</u>
	小 計	<u>25,657,222</u>
存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其 他(註)	<u>538,156</u>
合 計		<u>\$ 30,891,353</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單 價	總 額
我國政府公債：								
106 央債 甲 1	每年1月11日付息，到期日108.01.11	-	-	\$ 5,150,000	0.500 %	5,149,892	100.010	5,150,493
107 央 甲 12	每年12月17日付息，到期日109.12.17	-	-	4,800,000	0.500 %	4,796,266	99.825	4,791,608
106 央債 甲 7	每年7月27日付息，到期日108.07.27	-	-	3,000,000	0.500 %	3,000,015	100.039	3,001,179
其 他(註一)		-	-	14,706,700	0.375%~3%	14,777,397	-	14,778,454
小 計								27,721,734
外國國庫券(註一)								3,310,072
美國國庫券(註一)		-	-	1,536,900		1,532,034	-	1,531,644
美國政府公債(註一)		-	-	-		-	-	501,491
外國金融債(註一)								261,338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4,060,757
其 他(註一)		-	-	-	-	-	-	1,924,261
小 計								5,985,018
未上市櫃股權商品投資		-	-	-	-	-	-	592,592
總 計								\$ 39,903,889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日本政府公債	\$ <u>3,193,810</u>	<u>3,075,743</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抵呆帳	淨 額
應收帳款	\$ 45,351,434	862,321	44,489,113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14,954,094	167,686	14,786,408
應收利息	2,084,576	11,628	2,072,948
應收承兌票款	378,177	5,097	373,080
其 他	<u>1,616,989</u>	<u>6,806</u>	<u>1,610,183</u>
	<u>\$ 64,385,270</u>	<u>1,053,538</u>	<u>63,331,73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押匯及貼現	\$ 2,289,456
透支及短期放款	143,160,700
中期放款	62,442,163
長期放款	115,793,056
催收款項	<u>98,901</u>
小 計	323,784,276
備抵呆帳	(6,126,203)
折溢價調整	<u>(442,734)</u>
淨 額	<u>\$ 317,215,339</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攤銷後成本	累 計 減 損	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	
									單 價	總 額
可轉讓定存單	到期日介於108.01.02 及109.11.12	-	-	\$ 111,600,000	0.181%~0.648%	111,600,000	(7,114)	(13,013)	-	111,586,987
我國政府公債	到期日介於108.01.11 及111.09.24	-	-	45,150,000	0.500%~6.250%	46,074,331	(4,108)	(12,566)	-	46,061,765
美國政府公債	到期日介於108.02.28 及112.08.15	-	-	19,641,582	0.009%~0.023%	19,589,747	(966)	(316,267)	-	19,273,480
美國國庫券	到期日介於108.01.03 及108.06.20	-	-	15,676,380	-	15,554,453	(771)	(2,307)	-	15,552,146
外國金融債	到期日為介於110.10.25 及110.12.17	-	-	7,254,168	0.025%~0.028%	7,257,110	(17,940)	(5,679)	-	7,251,431
總 計						\$ 200,075,641	(30,899)	(349,832)		199,725,809

註：我國政府公債中，質押央行面額計220,000千元；質押櫃買中心面額計50,000千元；質押證期局面額計110,000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黃 金(XAU)	\$ 2,045,043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93,246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93,246)
其 他(註)	<u>249</u>
	<u>\$ 2,045,292</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其他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1,170,507	-	59,814	-	1,110,693
房屋及建築	1,854,711	-	120,898	603	1,734,416
機械及電腦設備	1,746,202	102,961	152,654	1,971	1,698,480
租賃權益改良	<u>1,699,934</u>	<u>98,182</u>	<u>108,581</u>	<u>(7,355)</u>	<u>1,682,180</u>
小 計	<u>6,471,354</u>	<u>201,143</u>	<u>441,947</u>	<u>(4,781)</u>	<u>6,225,769</u>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720,198	31,849	60,963	168	691,252
機械及電腦設備	1,375,399	140,700	148,530	106	1,367,675
租賃權益改良	<u>1,507,819</u>	<u>80,080</u>	<u>105,428</u>	<u>(388)</u>	<u>1,482,083</u>
小 計	<u>3,603,416</u>	<u>252,629</u>	<u>314,921</u>	<u>(114)</u>	<u>3,541,010</u>
預付設備款	<u>47,528</u>	<u>10,310</u>	-	<u>(47,528)</u>	<u>10,310</u>
	<u>\$ 2,915,466</u>	<u>(41,176)</u>	<u>127,026</u>	<u>(52,195)</u>	<u>2,695,069</u>

註一：未有提供作擔保品或已質押者。

註二：預付設備款主要係重分類至機械及電腦設備，以及租賃權益改良。

註三：本期成本其他調整係包含遞延復原義務折舊費用計4,787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商譽	\$ 24,232,733	-	-	24,232,733
電腦軟體成本	90,076	-	21,242	68,834
中小企業客戶關係	22,613	-	22,613	-
	<u>\$ 24,345,422</u>	<u>-</u>	<u>43,855</u>	<u>24,301,567</u>

註一：未有提列減損者。

註二：除商譽不予攤銷及電腦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攤銷外，其餘可辨認無形資產係按經濟年限比率攤銷。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 604,953
遞延信用卡成本	363,561
預付費用	136,344
其 他(註)	65,471
合 計	<u>\$ 1,170,329</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公平價值	
						單 價	總 額
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 4,925,356
利率交換合約	-	-	-	-	-	-	1,422,313
換匯換利合約	-	-	-	-	-	-	299,027
外匯選擇權合約	-	-	-	-	-	-	164,562
其 他(註)	-	-	-	-	-	-	67,017
合 計							\$ 6,878,275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應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費用	\$ 6,351,778
應付交換所票據	1,516,922
應付未兌現匯票	792,374
承兌匯票	378,177
應付利息	377,737
應付基金申購款	273,628
應付債券申購款	257,326
應付稅款	221,628
應付員工獎酬計畫	208,873
應付代收款	160,662
應付承購帳款	16,815
其 他(註)	<u>1,571,948</u>
合 計	<u>\$ 12,127,868</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支票存款	\$ 14,151,754
活期性存款	
活期存款	384,063,979
活期儲蓄存款	54,730,397
活期性存款小計	438,794,376
定期性存款	
定期存款	89,699,061
可轉讓定存單	21,025
定期性存款小計	89,720,086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8,229,168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41,256,919
應解匯款	48,844
合 計	\$ 592,201,147

負債準備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175,735
融資承諾及其他表外或有項目負債準備	104,379
保證責任準備	84,474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	189,564
	\$ 2,554,15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 20,317,148
遞延收入	1,255,063
預收款項	724,764
存入保證金	584,404
其 他(註)	57,835
	<u>\$ 22,939,214</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金 額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9,837,458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2,414,954
信用卡利息收入	2,660,097
附賣回票債券及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1,367,147
其 他(註)	365,374
	<u>\$ 16,645,030</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款息	\$ 2,029,399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685,724
其 他(註)	<u>121,603</u>
	<u>\$ 2,836,72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手續費收入：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 3,259,711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471,516
保險佣金收入	2,339,017
信託附屬業務手續費收入	1,216,667
匯費手續費收入	263,132
放款手續費收入	146,057
其 他(註)	<u>380,583</u>
小 計	<u>10,076,683</u>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417,765
其 他(註)	<u>625,393</u>
小 計	<u>1,043,158</u>
	<u>\$ 9,033,525</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已實現損益：	
公司債	\$ 195,794
外匯選擇權合約	175,965
期貨	66,084
政府公債	16,857
換匯換利合約	(394,713)
利率交換合約	(100,670)
美國政府公債	(57,910)
其 他	<u>19,487</u>
小 計	<u>(79,106)</u>
評價損益：	
換匯交易	542,206
利率交換合約	159,616
遠期外匯合約	(766,447)
股權商品投資	(122,437)
換匯換利合約	(117,501)
政府公債	(32,485)
其 他	<u>3,366</u>
小 計	<u>(333,682)</u>
利息收入	416,187
股利收入	<u>51,346</u>
合 計	<u>\$ 54,745</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服務收入	\$ 668,384
租金收入	52,800
財產交易利益	40,891
其 他(註)	<u>38,894</u>
	<u>\$ 800,969</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放款呆帳費用提存數	\$ 1,430,391
應收帳款呆帳費用提存數	15,507
保證責任及融資承諾準備迴轉數	<u>(19,433)</u>
	<u>\$ 1,426,465</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利息以外 淨 收 益	其他業務 及管理費用	
薪資費用	\$ 5,290,450	-	280,849	5,571,299
員工保險費	389,733	-	-	389,733
退休金費用—確定提撥計畫	191,093	-	-	191,093
退休金費用—確定福利計畫	168,094	-	-	168,094
董事酬金	5,040	-	576	5,616
其 他(註一)	75,845	-	26,779	102,624
合 計	<u>\$ 6,120,255</u>	<u>-</u>	<u>308,204</u>	<u>6,428,459</u>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

-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4,043人及4,00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3人及3人。
- 2.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590千元(「上表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379千元(「上表薪資費用合計數」／「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31,849
機械及電腦設備	140,700
租賃權益改良	80,080
遞延復原義務	<u>4,787</u>
小 計	<u>257,416</u>
攤銷費用：	
中小企業客戶關係	22,613
電腦軟體成本	<u>21,242</u>
小 計	<u>43,855</u>
合 計	<u>\$ 301,271</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資訊服務費用	\$ 2,898,833
顧問服務費	1,327,400
稅捐及規費	1,293,258
租金支出	740,596
廣告費用	724,017
郵 電 費	322,784
信用卡費用	283,742
修 繕 費	172,952
其 他(註)	<u>891,105</u>
合 計	<u>\$ 8,654,68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06
二、目 錄	107
三、資產負債表	108
四、綜合損益表	109
五、證券部門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0～1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1～113
(七)關係人交易	114
(八)質押之資產	11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1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15
(十二)其 他	11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1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15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115
4.大陸投資資訊	115
5.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	115
六、證券部門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6～11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 27,721,734	37	27,444,476	42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6,006,086	22	-	-
11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	-	869,493	1
114130 應收帳款(附註六(四))	15,880	-	-	-
11417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660,882	1	592,945	1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六)及附註七)	11,914	-	-	-
流動資產合計	44,416,496	60	28,906,914	44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0,055,679	40	-	-
12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	-	37,123,301	56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及七)	120,300	-	120,30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175,979	40	37,243,601	56
資產總計	\$ 74,592,475	100	66,150,51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4130 應付帳款(附註六(八))	\$ 27,304	-	-	-
214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九))	-	-	329,848	1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7,608	-	73,005	-
流動負債合計	94,912	-	402,853	1
非流動負債：				
229110 內部往來(附註六(十)及附註七)	72,552,918	97	63,591,406	96
負債合計	72,647,830	97	63,994,259	97
權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1,500,000	2	1,500,000	2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12,249	-	112,249	-
304040 未分配盈餘	340,855	1	537,834	1
305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459)	-	-	-
305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6,173	-
權益合計	1,944,645	3	2,156,256	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4,592,475	100	66,150,515	100

(請詳閱後附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莫兆鴻



經理人：張聖心

~108~



會計主管：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 7,788	2	42,175	7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附註六(一)及附註七)	107,706	26	85,182	14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一))	330,550	79	388,280	63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淨(損失)利益(附註六(一))	(33,176)	(8)	96,215	16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738	1	-	-
	收益合計	<u>417,606</u>	<u>100</u>	<u>611,852</u>	<u>100</u>
費用：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110	-	-	-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187	-	1,013	-
	費用合計	<u>297</u>	<u>-</u>	<u>1,013</u>	<u>-</u>
902001	稅前淨利	417,309	100	610,839	100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	67,608	16	73,005	12
902005	本期淨利	349,701	84	537,834	88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8056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739)	(5)	-	-
8056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4,738)	(1)	-	-
8056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282,833	46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	<u>\$ 326,224</u>	<u>78</u>	<u>820,667</u>	<u>134</u>

(請詳閱後附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莫兆鴻



經理人：張聖心



會計主管：郭馥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概括承受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僑銀行)之資產、負債與營業，概括承受華僑銀行後，取得原主管機關核發予華僑銀行之證券自營商及承銷商許可執照；主要營業項目係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外國債券及承銷有價證券等。截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指撥營運資金為1,500,000千元。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證券部門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同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證券部門關於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同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管理規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係企業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主要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另針對持有距到期日一年以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係企業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企業不得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二)金融工具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之金融資產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債券投資及應收款項，其會計政策內容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中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各項保證金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依經營業務種類提存營業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依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基金管理辦法之規定，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業務，向櫃檯買賣中心繳存給付結算基金，該基金以專戶存儲保管，並依規定運用，所生孳息扣除相關費用及稅捐後，每半年結算一次發還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基金設置辦法之規定，繳納自律基金。

(四)收入認列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利息收入之認列，係採用應計基礎，依本金、利率及期間計算認列。

(五)所得稅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部門損益作同期間所得稅分攤。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本公司之假設及估計皆係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惟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

部分項目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臚列如下：

非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份，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營業證券—自營：		
政府公債	\$ 27,723,570	27,413,134
評價調整	(1,836)	31,342
合 計	<u>\$ 27,721,734</u>	<u>27,444,476</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證券部門營業證券之相關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 107,706	85,182
利息收入	\$ 330,550	388,28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 (33,176)	96,215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流 動：		
政府公債	\$ 15,999,352	-
評價調整	6,734	-
合 計	\$ 16,006,086	-
非 流 動：		
政府公債	\$ 30,074,979	-
評價調整	(19,300)	-
合 計	\$ 30,055,679	-

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減損變動如下：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額)
期初餘額	\$ 8,845	-	-	-	8,845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822)	-	-	-	(6,82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084	-	-	-	2,084
期末餘額	\$ 4,107	-	-	-	4,107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流 動：		
政府公債	\$ -	869,239
評價調整	-	254
合 計	\$ -	869,493
非 流 動：		
政府公債	\$ -	37,117,382
評價調整	-	5,919
合 計	\$ -	37,123,30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交割款	\$ <u>15,880</u>	<u>-</u>

(五)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利息	\$ <u>660,882</u>	<u>592,945</u>

(六)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應收交割款	\$ <u>11,914</u>	<u>-</u>

上述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12.31		106.12.31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未逾期	其他應收款	\$ 660,882	-	592,945	-
	應收帳款	15,880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914	-	-	-
	合 計	<u>\$ 688,676</u>	<u>-</u>	<u>592,945</u>	<u>-</u>

(七)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營業保證金	\$ 110,000	110,000
交割結算基金	10,000	10,000
自律基金	<u>300</u>	<u>300</u>
合 計	<u>\$ 120,300</u>	<u>120,300</u>

(八)應付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付交割款	\$ <u>27,304</u>	<u>-</u>

(九)其他應付款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付非關係人款	\$ <u>-</u>	<u>329,848</u>

(十)內部往來

係屬本公司銀行與證券部門之間往來之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金額分別為貸方餘額72,552,918千元及63,591,406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銀行)	本部門之總行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本部門之關聯企業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本部門之關聯企業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部門之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內部往來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花旗(台灣)銀行	\$ 72,552,918	63,591,406

2.外幣有價證券之買賣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國際金融業務條例第四條第一項第四款辦理外幣有價證券之買賣，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八日起，依金管證券字第1070316400號函及證櫃輔字第10700132022號函之核准，由本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兼營債券自行買賣業務。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與關係人之交易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07年度 名目本金	106年度 名目本金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債券	賣斷	\$ 160,196	-

本公司證券部門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上列交易產生之損益分別為2,440千元及0千元，已帳入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交割款為11,914千元及0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票債券交易

本公司證券部門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至十二月透過關係人買賣台灣債券之名目本金如下：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07年度 名目本金	106年度 名目本金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債券	賣斷	\$ 900,000	21,000,000
	債券	買斷	-	15,250,000

本公司證券部門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因上述交易產生之利益分別為141千元及11,287千元，已帳入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已提供下列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作為從事證券業務之保證金如下：

資產種類	目 的	面 額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及自律基金	\$ 120,300	120,3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五)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 名稱	摘要	股 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單 價	總 額
106央債甲1	每年01月11日付息，到期日108.01.11	-	-	\$ 5,150,000	0.500 %	\$ 5,149,892	\$ 100.010	\$ 5,150,493
107央債甲12	每年12月17日付息，到期日109.12.17	-	-	4,800,000	0.500 %	4,796,266	99.825	4,791,608
106央債甲7	每年07月27日付息，到期日108.07.27	-	-	3,000,000	0.500 %	3,000,015	100.039	3,001,179
103央債甲4	每年02月14日付息，到期日108.02.14	-	-	1,950,000	1.000 %	1,950,991	100.074	1,951,449
103央債甲2	每年01月20日付息，到期日108.01.20	-	-	1,788,000	1.125 %	1,788,524	100.042	1,788,751
103央債甲10	每年07月18日付息，到期日108.07.18	-	-	1,450,000	1.125 %	1,454,931	100.375	1,455,437
其他(註一)	到期日介於108.01.15及114.03.13	-	-	9,518,700	0.375%~3.000%	9,582,951	-	9,582,817
總計						\$ 27,723,570		\$ 27,721,734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攤銷後成本	累 計 減 損	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	
									單 價	總 額
103央債15	每年10月15日付息， 到期日108.10.15	-	-	\$ 4,250,000	1.250 %	\$ 4,273,645	(387)	\$ 4,568	\$ 100.664	\$ 4,278,213
103央債甲9	每年06月27日付息， 到期日108.06.27	-	-	2,650,000	1.125 %	2,658,024	(241)	857	100.335	2,658,881
103央債甲10	每年07月18日付息， 到期日108.07.18	-	-	2,500,000	1.125 %	2,508,720	(227)	653	100.375	2,509,373
106央債甲1	每年01月11日付息， 到期日108.01.11	-	-	1,600,000	0.500 %	1,599,952	(146)	201	100.010	1,600,153
103央債甲4	每年02月14日付息， 到期日108.02.14	-	-	1,500,000	1.000 %	1,500,952	(136)	163	100.074	1,501,115
103央債甲2	每年01月20日付息， 到期日108.01.20	-	-	1,150,000	1.125 %	1,150,385	(105)	98	100.042	1,150,483
88央債甲三	每年01月22日付息， 到期日108.01.22	-	-	1,100,000	5.250 %	1,102,934	(100)	116	100.277	1,103,050
其他(註)	到期日介於108.07.27 及108.09.09	-	-	1,200,000	0.500%-1,375%	1,204,740	(109)	78	-	1,204,818
總 計						\$ 15,999,352	(1,451)	6,734		16,006,086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攤銷後成本	累 計 減 損	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	
									單 價	總 額
104央債甲6	每年03月27日付息， 到期日109.03.27	-	-	\$ 4,950,000	1.000 %	4,980,701\$	(450)\$	(2,210)\$	100.576 \$	4,978,491
104央債甲9	每年06月12日付息， 到期日109.06.12	-	-	4,050,000	1.000 %	4,079,474	(368)	(2,194)	100.674	4,077,280
101央債甲5	每年03月07日付息， 到期日111.03.07	-	-	3,600,000	1.250 %	3,661,552	(327)	(699)	101.690	3,660,853
104央債甲13	每年10月15日付息， 到期日109.10.15	-	-	2,800,000	1.250 %	2,833,715	(255)	(490)	101.187	2,833,225
106央債甲5	每年04月21日付息， 到期日111.04.21	-	-	2,300,000	0.750 %	2,302,972	(209)	(742)	100.097	2,302,230
101央債乙2	每年05月24日付息， 到期日111.05.24	-	-	2,250,000	1.250 %	2,290,250	(205)	(8,044)	101.431	2,282,206
89央債甲七	每年01月18日付息， 到期日109.01.18	-	-	1,800,000	6.250 %	1,905,884	(164)	1,078	105.942	1,906,962
91央債甲七	每年08月16日付息， 到期日111.08.16	-	-	1,650,000	3.750 %	1,828,682	(150)	(629)	110.791	1,828,053
90央債甲二	每年02月13日付息， 到期日110.02.13	-	-	1,450,000	5.000 %	1,583,867	(132)	(1,652)	109.118	1,582,215
其他(註一)	到期日介於109.03.10 及111.09.24	-	-	4,350,000	0.750%-5.875%	4,607,882	(396)	(3,718)	-	4,604,164
總 計						\$ 30,074,979	(2,656)	(19,300)		30,055,679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我國政府公債中，質押央行面額計220,000千元；質押櫃買中心面額計50,000千元；質押證期局面額計110,000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債券出售利益	\$ 121,275
債券出售損失	(13,569)
	<u>\$ 107,706</u>

利息收入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債券利息收入	<u>\$ 330,550</u>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債券評價損失	<u>\$ 33,176</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1064

號

會員姓名：(1) 王勇勝
(2) 尹元聖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八二三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九〇六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421312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王勇勝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尹元聖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月 31 日

裝

訂

線